



飛道旅遊

Flydoo Technology

Flydoo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飛道旅遊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WWPK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9)



年報

2023/2024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Flydoo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飛道旅遊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報告將自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flydoo.com.hk 內。

本報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目錄

公司資料	2
執行董事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詳細履歷	14
企業管治報告	16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8
董事會報告	49
獨立核數師報告	5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62
綜合財務狀況表	63
綜合權益變動表	65
綜合現金流量表	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67
財務摘要	148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鄭劍先生(行政總裁)
徐曉蘭女士
王琛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澤民先生
Rebecca Kristina Glauser 女士
Juan Ruiz-Coello 先生

審核委員會

黃澤民先生(主席)
Rebecca Kristina Glauser 女士
Juan Ruiz-Coello 先生

薪酬委員會

Rebecca Kristina Glauser 女士(主席)
黃澤民先生
Juan Ruiz-Coello 先生

提名委員會

Juan Ruiz-Coello 先生(主席)
Rebecca Kristina Glauser 女士
黃澤民先生

授權代表

鄭劍先生
徐曉蘭女士

公司秘書

馮鉅基先生

註冊辦事處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28號
力寶太陽廣場7樓706-8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Ocorian Trust (Cayman) Limited
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主要往來銀行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核數師

滙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股份代號

8069

本公司網站

www.flydoo.com.hk



各位股東，

隨著全球疫情管制措施的解除，全球旅遊業復甦勢頭越來越好。我們的銷售旅行團分部顯示，與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相比，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收益錄得驚人的三倍增幅。雖然銷售旅行團分部的溢利增加約7.1百萬港元，但本集團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虧損由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約7.7百萬港元增加79.3%至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約13.8百萬港元。上述本集團虧損增加乃主要因二三／二四財政年度錄得分佔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虧損增加約7.2百萬港元（因就該合營企業持有的一項投資確認減值虧損所致）及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淨額約2.4百萬港元所致。

業務回顧

隨著世界各地放鬆疫情控制，包括對跨境／邊境旅行的限制以及管理檢疫、戴口罩及社交距離的規定，旅遊業繼續以可喜的速度復甦。在供應方面，本集團的航空公司供應商逐步恢復其國際航班，而在需求方面，休閒觀光的氣氛一直有所改善。因此，本集團二三／二四財政年度銷售旅行團分部的收益錄得192.3%的增幅，由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約125.6百萬港元增至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約367.1百萬港元，而相應的分部溢利由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約3.9百萬港元增長181.4%至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約11.0百萬港元。

本集團一直致力開拓機遇，尋求多元發展於其他行業的業務組合，以拓寬其收入來源及加強未來盈利能力及潛力。本集團的零售業務（主要為在香港黃金地段的零售店舖及網上銷售時尚生活產品，包括玩具模型、未經使用及二手名貴手袋及手錶）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錄得分部收益及分部虧損約為32.4百萬港元及約6.6百萬港元。分部虧損主要由於適用的毛利率低以及為提升客戶服務質量及促進銷售而產生大量員工成本及員工培訓。

本集團最初透過擁有51%權益的附屬公司在位於尖沙咀的租賃物業開設一間餐廳，進軍香港銷售食品及飲料的餐飲業務。自二零二三年四月正式開業以來，該餐廳已累計獲得本集團約14.6百萬港元資金以支持其營運，但尚未盈利。考慮到香港餐飲業近期氣氛低迷且前景不明朗，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出售該餐飲業務，以將其財務及其他資源投入及重新調配至本集團其他業務及未來機會。

願景

根據世界旅遊組織（UNWTO）發布的《世界旅遊業晴雨表》，在強勁的被壓抑需求的支撐下，二零二三年國際旅遊業已恢復到疫情前的88%水平。隨著其餘被壓抑需求的釋放、航空連通的增強以及亞洲市場及目的地的強勁復甦，預計將支撐二零二四年底實現全面復甦。因此，我們對本集團的策略仍然充滿信心，並相信我們的出境旅遊、觀光及接待活動在中期內繼續蓬勃發展。從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起，我們一直在透過提供全新目的地及行程（包括南美）以及進一步擴大我們的歐洲版圖，以持續豐富我們的旅行團產品。我們將繼續專注於數碼營銷，以提高我們的品牌知名度，並提升我們產品的人氣及品類。繼二零二三年六月在長沙灣開業的新概念店取得成功後，我們的銅鑼灣店將進行重大改造，令其超越傳統旅行社的範疇，為客戶提供獨特的店內體驗。

執行董事 報告



我們將繼續尋求將業務分散至其他行業，以擴大本集團收益及收入來源。本集團將繼續盡最大努力推動業務表現走上盈利之路。憑藉超過44年的行業經驗及商業洞察能力，以及全心投入的管理團隊，我們有信心本集團將可把握日後的機會及面對未來的挑戰。

致謝

本人謹此誠懇感謝我們所有的業務夥伴、客戶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忠誠及支持。本人亦僅此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員工的努力工作及貢獻。憑藉各級員工不懈的努力，本人充滿信心，本集團將能為投資者創造更多價值並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更稱心滿意的旅遊體驗。

Flydoo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飛道旅遊科技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徐曉蘭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於一九七九年成立，是香港歷史悠久且家喻戶曉的旅行代理商之一。本集團業務包括：

- 旅行團設計、開發及銷售、機票及／或酒店住宿(「自由行產品」)銷售以及銷售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統稱「銷售旅行團」)；
- 投資於觀光及旅行科技相關業務(「觀光及旅行科技投資」)；
- 透過零售店舖及／或電子商務銷售時尚生活產品(包括玩具模型、未經使用及二手名貴手袋及手錶)及任何其他相關業務(「零售業務」)；及
- 於香港銷售食品及飲料的餐飲業務(「餐飲業務」)(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出售)。

財務回顧

收益及毛利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業務類別劃分的收益及毛利：

	二三／二四財政年度		二二／二三財政年度	
	收益 百萬港元	毛利 百萬港元	收益 百萬港元	毛利 百萬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旅行團	361.7	65.5	123.0	25.8
自由行產品 ^{附註}	0.6	0.6	0.8	0.8
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 ^{附註}	4.8	4.8	1.8	1.8
<hr/>				
銷售旅行團	367.1	70.9	125.6	28.4
零售業務	32.4	5.2	32.1	—
餐飲業務	8.1	5.2	0.7	0.3
<hr/>				
	407.6	81.3	158.4	28.7
<hr/>				
已終止業務				
加密貨幣開採	—	—	0.2	0.2
<hr/>				
	407.6	81.3	158.6	28.9
<hr/>				

附註：由於本集團以代理身份提供其服務，因此本集團銷售自由行產品以及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的收益按淨額基準確認。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旅行團

與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相比，旅行團的收益增加194.1%至約361.7百萬港元，旅行團的毛利增加153.9%至約65.5百萬港元，原因為本集團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起重新推出出境旅行團，以及自二零二二年十月日本政府恢復免簽證旅遊及香港特區政府逐步取消對入境人士的登機要求及檢疫安排後，旅行團人數激增，從而使旅行團的收益增加。

自由行產品及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自由行產品銷售覆蓋全球旅遊地點，包括日本、英國、加拿大、美國、希臘、澳洲及亞洲國家。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通常包括(i)旅遊保險；(ii)主題公園及表演節目等景點的入場券；(iii)海外導遊一日遊及短程旅行；(iv)本地交通工具如機場交通；(v)海外交通工具如鐵路車票；(vi)汽車出租；(vii)預付電話及上網卡；(viii)旅遊簽證申請；及(ix)商品貿易。與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相比，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的收益增加170.9%至約4.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以下增加所致：(i)保險公司向本集團參團人士銷售旅遊保險的差價收入；及(ii)銷售日本主題公園及表演節目及一日遊的入場券。

零售業務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來自零售業務的收益主要指於零售店及網上的時尚生活產品銷售。具有高度需求的產品包括(i)在設計師及藝術玩具收藏家界均享負盛名的Bearbrick(風格為Be@rbrick)手辦；及(ii)未經使用及二手名貴手袋及手錶。

餐飲業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三日，本集團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Awesome Management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Awesome」)收購豐衣足食國際有限公司(「豐衣足食」)51%的已發行股本。作為其餐飲業務的一部分，豐衣足食在香港尖沙咀設立一家餐廳Awesome Bar and Cafe，於二零二三年四月正式開業。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Awesome與陳鎮康先生(「買方」)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Awesome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豐衣足食51%的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8.0百萬港元。買方為豐衣足食的董事，而於緊接買賣協議完成前及後豐衣足食分別由買方擁有24.5%及75.5%。本集團隨後不再擁有豐衣足食的任何已發行股本，豐衣足食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豐衣足食的財務報表不再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錄得出售該附屬公司的虧損約1.3百萬港元。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廣告及宣傳開支，例如贊助電視旅遊節目及電影、線上及線下媒體廣告、參與旅遊展會及舉辦旅遊研討會；(ii)因客戶使用信用卡及易辦事(EPS)付款而產生的信用卡及借記卡手續費；(iii)員工成本，為本集團出團領隊、其零售業務銷售人員及其餐飲業務的餐廳員工的薪金及福利；(iv)本集團的旅遊代理分行、零售店及餐廳使用權資產折舊；及(v)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銷售開支較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約11.8百萬港元增加229.3%至約39.0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銷售銷售旅行團產生的信用卡費用增加；(ii)本集團出團領隊的薪金增加；及(iii)餐飲業務產生的招聘餐廳員工的員工成本增加以及租賃物業裝修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即董事薪酬和本集團行政及營運人員的薪金及福利；(ii)本集團的辦公物業使用權資產折舊；(i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iv)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中產生的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v)法律及專業費用；及(vi)其他雜項行政開支。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行政開支較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約24.8百萬港元增加93.5%至約48.0百萬港元，主要原因為由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員工人數及薪金以及年度酌情花紅增加，導致銷售旅行團業務的員工成本增加。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本集團透過其擁有50%權益的合營企業，投資於七間從事觀光及旅行科技相關業務的初創公司。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分佔合營企業的虧損主要來自於就該合營企業持有的一項投資確認減值虧損。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虧損較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約7.7百萬港元增加79.3%至約13.8百萬港元，其乃主要由於下列各項所致：

- 本集團的毛利增加約52.7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如上文「財務回顧 — 收益及毛利 — 旅行團」分節所討論，由銷售旅行團的銷售貢獻所致；及
- 本集團的加密貨幣開採業務虧損減少約1.5百萬港元，該業務自二零二二年六月起暫停，惟部分被以下項目所抵銷：
- 因上文「財務回顧 — 銷售開支」分節所討論的原因，銷售開支增加約27.2百萬港元；
- 因上文「財務回顧 — 行政開支」分節所討論的原因，行政開支增加約23.2百萬港元；
-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因出售附屬公司（包括餐飲業務）確認虧損約2.4百萬港元；及
- 因上文「財務回顧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分節所討論的原因，分佔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虧損增加約7.2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透過內部產生資源及可用銀行融資(如需要)撥付其流動資金需求。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約為52.8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2.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手頭及銀行現金,約為67.7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45.7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港元」)及日圓(「日圓」)計值,分別佔總結餘的58.0%(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91.4%)及39.2%(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3.9%)。

為滿足銷售旅行團業務的營運資金需求,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根據香港特區政府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取得銀行貸款。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貸款已悉數償還(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的賬面值約為0.8百萬港元)。

為支持二三/二四財政年度零售業務及餐飲業務的營運資金,本集團自其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收取免息及按要求償還的墊款。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本集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款項的賬面值約為1.4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0.0百萬港元)。

為支持本集團業務所需的一般營運資金,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已完成配售112,500,000股新普通股(「二零二三年六月配售股份」)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價為每股二零二三年六月配售股份0.160港元。配售價每股二零二三年六月配售股份0.160港元較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十日(即釐定配售條款日期)於聯交所報收市價每股本公司股份(「股份」)0.140港元溢價約14.3%。配售二零二三年六月配售股份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為17.6百萬港元,相當於淨發行價每股二零二三年六月配售股份0.157港元,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已悉數動用,供本集團用作結算應計租賃物業裝修、採購開支、員工成本、租金開支以及一般及行政開支。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為1.6倍(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1倍)。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由總借款(包括銀行借款及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款項)與總資產的比率得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由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8.2%下降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1.1%，主要由於下列各項所致：

- 本集團出境旅行團業務所得現金淨額；
- 如上文「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分節所討論，股份配售活動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及
- 出售豐衣足食的所得款項。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其任何資產作為授予本集團信貸的抵押品(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同上)。

資本開支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的總成本約6.7百萬港元(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約19.9百萬港元)，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或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墊款撥付。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

重大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五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Infinite Perfection Asia Limited(「Infinite Perfection」)以現金代價520,000港元出售其於世宜貿易有限公司(「世宜貿易」)之全部65%股權。世宜貿易主要從事透過零售店及／或電子商務銷售保健產品。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Infinite Perfection以現金代價1,750,000港元出售其於勞蘇貿易有限公司(「勞蘇貿易」)之全部65%股權。勞蘇貿易主要從事透過零售店及／或電子商務銷售生活時尚產品。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因出售該等附屬公司而確認虧損淨額1,173,000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Infinite Perfection以現金代價3,500港元收購Guyguide Limited(「Guyguide」)額外35%股權。Guyguide主要以「Guyguide」品牌於香港從事提供銷售旅行團的旅遊代理業務。於收購額外股權後，Guyguide成為Infinite Perfection之全資附屬公司。

參照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內容有關出售其所持豐衣足食的全部51%股權的公告以及如上文「財務回顧—收益及毛利—餐飲業務」分節所討論，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因出售該附屬公司而確認虧損約1,254,000港元，而後不再經營餐飲業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概無持有其他重大投資以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同上)。

外匯風險

就本集團的旅遊相關產品及服務而言，收益主要以港元計值。然而，相當部分的地接成本(例如酒店費用、交通費用、餐費及門票成本)以日圓結算。本集團因而面對外匯風險，主要是有關日圓的風險。本集團已實施外匯風險管理程序，以管理與日圓相關的外匯風險。上述程序的設立在於通過確保本集團能以可接受的匯率獲得足夠日圓，履行業務營運產生的付款責任，亦不會購買超出其所需的不必要日圓金額，將外匯風險控制在可接受水平。購買金額乃限於日本的外遊旅行團未來四週(或旺季則為八週)以日圓計值的應付旅遊元素相應成本。該等金額乃根據實際報名數據(即本集團的日本外遊旅行團的報名人數)及以日圓計值的人均應付旅遊元素成本估計，其中該等成本乃參考過往開支及一般通貨膨脹的影響後釐定。

儘管本集團可能與主要知名金融機構及開辦多年的外匯服務公司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外匯風險，卻不擬猜測外匯波動的未來方向。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日圓計值的未結算遠期外匯合約名義本金約4.2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3.1百萬港元)。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管理程序，並視情況採取行動，務求盡可能減低本集團的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91名僱員(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85名)，並不包括董事。僱員薪酬根據職務及職責、經驗年資、專業專長及其他資格等因素釐定，並維持於具競爭力的水平。本集團為其全體僱員提供定額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亦透過參考個別僱員的表現及本集團的整體表現，向其僱員提供酌情花紅。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所產生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為約42.1百萬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約16.9百萬港元)。本集團僱員福利開支的增加主要是由於上文「財務回顧 — 銷售開支」及「財務回顧 — 行政開支」分節所述的原因所致。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為期十年(「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為激勵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而設，使本集團能夠吸納及挽留具備經驗及能力的個別人士，並就其貢獻予以獎勵。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購股權。

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並未經歷任何重大勞資糾紛，導致其正常業務營運出現任何中斷。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完成按每股二零二二年五月配售股份0.281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80,000,000股新普通股（「二零二二年五月配售股份」）。配售二零二二年五月配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為21.9百萬港元。該等款項已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以支持本集團的策略，並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已悉數動用。下表載列配售二零二二年五月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詳情：

目標	直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支付薪金，包括在旅遊限制放鬆時預計招募額外員工的員工成本	13.0
租金開支	3.5
一般公司開支，包括法律及專業費用	3.0
當出境旅遊恢復時用作促銷銷售旅行團的廣告及營銷費用	2.4
	21.9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本公司完成按每股二零二二年十一月配售股份0.170港元的配售價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88,095,000股新普通股（「二零二二年十一月配售股份」）。配售二零二二年十一月配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為13.7百萬港元。該等款項已用作零售業務的營運資金，並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悉數動用。下表載列配售二零二二年十一月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詳情：

目標	直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與零售業務有關的採購費用	7.4
與零售業務相關的薪金支付	2.4
與零售業務有關的一般及行政開支	1.8
與零售業務有關的租金開支	1.2
與零售業務有關的廣告及營銷費用	0.9
	13.7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完成配售二零二三年六月配售股份，詳情於上文「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分節披露。配售二零二三年六月配售股份之所得款項淨額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悉數動用。下表載列配售二零二三年六月配售股份所得款項用途詳情：

目標	直至 二零二四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支付應計租賃物業裝修費用	7.4
採購開支	5.7
員工成本	2.9
租金開支	1.4
一般及行政開支	0.2
	17.6

變更公司名稱

為了給本公司帶來新的企業形象，有利於本公司的日後業務發展，股東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WWPK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變更為「Flydoo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及將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變更為「飛道旅遊科技有限公司」(「變更公司名稱」)。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就變更公司名稱發出註冊證書後，變更公司名稱已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生效。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三日、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日的公告。

股息

為保留更多現金撥付予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發展，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末期股息(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無)。董事會將根據本公司的股息政策考慮未來的股息分配。

未來前景

誠如「執行董事報告—願景」分節中所討論，本集團有能力於出境旅遊持續繁盛時推動業務表現走上盈利之路。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尋求在其他行業多元發展業務，以擴大其收益和收入來源。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詳細履歷



執行董事

鄭劍先生（「鄭先生」），46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鄭先生於一九九五年獲得聖瑪麗大教堂學院高中畢業證書。隨後，彼於一九九八年獲得NSW TAFE 建築製圖副學士文憑。於二零二三年，彼獲得新南威爾斯大學(University of New South Wales) 工業設計學士學位。彼在工業設計各範疇擁有超過20年經驗，當中包括概念草圖、3D建模、製圖、製造以及生產及業務管理。除於設計方面擁有專業知識外，彼亦在多個建築材料組織中擔任重大職務。目前，鄭先生在香港及澳洲多家從事寶石及大理石生產及貿易的知名公司擔任董事。

徐曉蘭女士（「徐女士」），52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徐女士於一九九四年獲得香港理工大學翻譯及中文文學士學位。彼在企業服務、業務發展以及策略規劃及營運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徐女士現為中浩秘書服務有限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香港及中國內地的企業及個人客戶提供公司秘書服務）的董事並持有其50%權益，並為聯交所GEM上市公司Pacific Legend Group Limited（股份代號：8547.HK）的執行董事。

王琛維先生（「王先生」），34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二零一一年十月於香港理工大學畢業，擁有工商管理學士（榮譽）會計學位。

王先生自二零一八年二月起擔任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27.HK，「天潔」）聯席公司秘書。加入天潔前，彼曾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二月期間擔任聯交所GEM上市公司百能國際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前稱「中油港燃能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及「鉦皓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32.HK）財務總監。王先生曾於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期間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任職，離職前擔任高級審計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澤民先生（「黃先生」），43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先生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各會的成員。黃先生於香港理工大學取得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彼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黃先生目前為Asia of CNA Group的財務總監。彼曾任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順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2.HK）（「順騰」）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加入順騰之前，彼於二零二一年九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在一家在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理文造紙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4.HK）任職副財務總監。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二一年，彼在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工作，最後職位為高級審計經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詳細履歷



Rebecca Kristina Glauser 女士（「Glauser 女士」），39 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Glauser 女士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各會的成員。Glauser 女士持有伯爾尼商學院 (Bern School of Business) 辦公室專員文憑及商學文憑。

Glauser 女士擁有超過 17 年經驗，在健康及保健行業領域背景深厚。目前，Glauser 女士在澳洲一家著名私人顧問公司擔任會計。鑑於其職務，彼在管理財務營運方面擔當重要角色。

Juan Ruiz-Coello 先生（「Ruiz-Coello 先生」），41 歲，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Ruiz-Coello 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和審核委員會各會的成員。Ruiz-Coello 先生於二零零一年畢業於蘭德威克馬塞林學院。

Ruiz-Coello 先生在設計及建築項目、電力網路及光纖電纜服務、太陽能裝置、能源效益以及加密貨幣基建設施及系統方面擁有豐富經驗。自二零零八年成為認可電工以來，Ruiz-Coello 先生作為選定承辦商，曾承辦維多利亞女王大廈 (Queen Victoria Building) 及 Sydney Westfields 等著名商業地標重大設計及建築項目。目前，Ruiz-Coello 先生擔任納斯達克上市公司宏利營造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納斯達克股份代號：WLG5）的獨立董事兼薪酬委員會主席。彼亦為一家私人公司 OJ Studio Pty Ltd. 的創始人兼董事，該公司專門從事珠寶設計及銷售。

高級管理層

馮鉅基先生（「馮先生」），43 歲，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

馮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擁有香港理工大學頒授的會計學學士學位。彼現為本公司委聘的外部公司秘書服務供應商滙業博雅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管理合夥人。馮先生現任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27.HK）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捷冠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606.HK）之公司秘書。馮先生於會計及審計界擁有超過 19 年經驗，彼亦在處理上市公司公司秘書事務及企業金融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及達到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著重建立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問責制度及健全的企業文化，以維護股東的利益，並增強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六名董事。成員組合詳情如下：

執行董事：

鄭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徐曉蘭女士

王琛維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

袁振寧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三日辭任主席及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辭任執行董事）

蔡錦因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Rebecca Kristina Glauser 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Juan Ruiz-Coello 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黃澤民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

李慶翔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辭任）

高立立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辭任）

梁家昌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辭任）

黃炳權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辭任）

李光明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辭任）

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間並無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其獨立性向本公司發出年度確認書，而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09條認為彼等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會議

下文載列各董事出席本公司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所舉行的本公司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出席記錄詳情：

董事姓名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執行董事					
徐曉蘭女士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
鄭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袁振寧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辭任)	3/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3/3
王琛維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蔡錦因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辭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獨立非執行董事					
Rebecca Kristina Glauser 女士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0/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Juan Ruiz-Coello 先生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黃澤民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	1/1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李慶翔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辭任)	2/2	2/2	不適用	1/1	1/1
高立立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辭任)	2/2	2/2	不適用	1/1	1/1
梁家昌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辭任)	3/3	3/3	不適用	不適用	2/2
黃炳權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辭任)	3/3	3/3	不適用	不適用	2/2
李光明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辭任)	3/3	3/3	不適用	1/1	3/3

董事會責任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並透過指導及監督本集團事務，共同負責推動本集團邁向成功。董事會專注於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批准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營運表現、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成效以及釐定本集團的價值觀及標準。執行董事獲委任負責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及營運工作。董事會定期審閱所授出之職能，確保其符合本集團的需要。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董事會已於所有時間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及5.05(2)條之規定，即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本公司亦已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05A條有關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的規定。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之保險而承保範圍為董事因企業活動所產生針對董事之法律訴訟責任。保險承保範圍將按年檢討。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提升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本公司持續向董事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及GEM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最新發展之最新資料，確保董事遵守及提高彼等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意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各董事透過出席董事培訓網上廣播課程及內部訓練課程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活動。

委任及重選董事

本公司現時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訂明，在GEM上市規則不時規定董事在輪流退任方式之規限下，當時三分之一董事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須輪流退任，且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委任，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輪流退任及重選連任。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載於本報告「董事會報告 — 董事服務合約」分節。倘出現任何可能影響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變動，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本公司，並須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

企業管治職能

由於並無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因此由董事會負責執行企業管治職能，例如(i)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之政策、企業管治常規、為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提供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i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之政策及常規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iii)制定、檢討及監察董事之操守守則；及(iv)檢討本公司是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事項。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董事會不時於有需要時舉行會議。本公司會向全體董事發出至少14日有關召開定期董事會會議的通知，彼等可將其認為適合的討論事項納入會議議程。會議議程連同董事會文件會於每次董事會會議舉行當日前至少3日送交全體董事，以便董事有充足時間審閱有關文件。

每次董事會會議之草擬會議記錄會向全體董事傳閱，以便彼等於確認會議記錄前細讀並給予意見。公司秘書負責保存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之所有會議記錄。



各董事會成員均可全面獲得公司秘書的建議及服務，以確保所有必要程序以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定均獲得遵從，彼等亦可全面獲得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讓彼等能夠作出知情決定，並履行彼等之職務及職責。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所有董事委員會按照各自的職權範圍履行其獨有職能，職權範圍符合GEM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守則，且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董事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履行職務，並可應合理要求，於適當情況下徵詢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黃澤民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Rebecca Kristina Glauser女士及Juan Ruiz-Coello先生，彼等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報告，包括本集團二三／二四財政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審核委員會執行(其中包括)以下職能：

- 檢討本集團財務資料。
- 檢討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及其委任條款。
- 檢討本公司內部審核職能的成效。
- 檢討本公司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及充足性。

根據現有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每個財政年度須至少舉行兩次會議。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第一季度業績、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審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有效性，包括風險登記冊及管理層作出的評估以及由獨立專業顧問編製的內部控制審閱報告；及就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Rebecca Kristina Glauser女士(薪酬委員會主席)、黃澤民先生及Juan Ruiz-Coello先生(全部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 就有關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發展設立正式及透明的薪酬政策程序，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參照董事會的企業目標及宗旨，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方案。
- 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方案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包括實物福利、退休金權利及補償付款(包括就彼等失去職位或終止任命而應付之任何補償)。
- 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 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薪酬。
-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3章審閱及／或批准與股份計劃有關的事宜。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提交予董事會批准。

各董事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報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已支付予本集團高級管理層(並非董事)的薪酬範圍如下：

酬金範圍	人數
零至 1,000,000 港元	1
1,000,000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現時由三名成員組成，即 Juan Ruiz-Coello 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Rebecca Kristina Glauser 女士及黃澤民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

- 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多元化。
- 物色合資格的適當人選成為董事會成員。
- 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

倘董事會存在職位空缺或認為有必要增加董事，提名委員會將確定具備合適資格成為董事會成員的人士，並就選擇提名擔任董事職位的候選人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提名委員會將考慮 GEM 上市規則所規定的資格，包括候選人的技能、知識及工作經驗等，並批准該等委任是否合適。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提名委員會舉行了一次會議，以審閱二零二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董事退任及重選連任事宜、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審閱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多元化。



公司秘書

公司秘書負責確保董事會程序得以遵循，並負責促進董事之間以及董事與股東及管理層之間的溝通。

馮鉅基先生(「馮先生」)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十日起生效。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詳細履歷」一節。馮先生向本公司提供公司秘書服務，並向本公司的主要公司聯絡人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鄭劍先生匯報。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馮先生已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以更新其技能及知識。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均已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及行為守則。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及公平反映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落實董事認為必需的內部控制，以確保編製之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外聘核數師乃負責根據彼等的審核結果，對董事所編製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獨立意見，並向股東匯報彼等之意見。核數師作出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報告標題為「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董事會全面負責制定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負責檢討該等制度的成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已於本集團內設立，以促進有效及高效運作，保障資產不被未經授權使用，保留適當的會計記錄，確保財務申報及資料的可靠性，以及確保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該等系統旨在滿足本集團的特定需要及盡量減低本集團所承受的風險，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風險，以達致業務目標，且按其性質僅可就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執行董事密切監控業務活動，管理層會定期召開會議，討論財務、經營及風險管理監控事宜。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元素包括評估及評測風險，發展及繼續更新應對程序，以及持續測試內部控制程序以確保其成效。

本集團已委聘一名獨立專業顧問，以制定及維持內部審核職能，按職能向審核委員會匯報。根據企業風險評估的結果，本集團制定了一個為期三年的內部審核計劃涵蓋本集團存有重大風險的業務活動，以釐定內部審核工作的性質及期限。涵蓋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為期三年的內部審核計劃已獲審核委員會批准。有關計劃可每年更新，計劃如有任何重大變動將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及批准。

在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期間，適用於本集團零售業務及餐飲業務的內部審核項目涵蓋(i)銷售流程以及應收賬款管理與收款；(ii)採購過程及應付賬款管理；(iii)保險業務；及(iv)反洗錢及反恐融資政策，已按照經批准內部審核計劃執行。已知會管理層有關所有已識別的內部控制缺陷，而重大內部控制缺陷已向審核委員會概述及匯報。本集團已按階段實施減輕有關風險的補救行動，以進一步改善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董事會連同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效益進行審閱。經考慮上述管理層已作出的糾正措施及改進，董事會信納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屬有效及充分。



有關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控制

本集團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GEM上市規則的規定。除非有關消息屬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任何「安全港」的範圍內，本集團在合理地切實可行的範圍內盡快向公眾披露內幕消息。向公眾充分披露消息前，本集團確保消息嚴格保密。如本集團相信不能維持必要的保密程度或可能違反保密措施，本集團須立即向公眾披露消息。本集團致力於確保公告中所載的資料對於重大事實不構成虛假或誤導，或以清晰平衡的方式呈現消息，就正面及負面事實需要同等披露而言，不構成令到重大事實遺漏而導致虛假或誤導。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的股息政策為在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集團應在有效使用資金以加強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與股東回報之間取得平衡。本公司並無預先確定的派息比率。董事會擁有全權酌情權向股東宣派及派發股息，而財政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將須經股東批准後方可派付。在提議派發任何股息時，董事會應考慮(其中包括)本集團的財務業績、財務狀況、現金流量狀況、業務狀況及策略、預期未來營運及盈利、資本要求及開支計劃、任何派付股息的限制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本公司支付的任何股息亦須受開曼群島公司法、組織章程細則及所有其他適用法律及法規項下的任何限制。

核數師酬金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費用載列如下：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核數服務	686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對提升本公司表現質素裨益良多。提名委員會已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GEM上市規則的規定審閱董事會組成，並認為董事會目前的組成具有多元化特徵。有關董事會組成的詳情，請參閱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詳細履歷」一節。提名委員會將於適當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104條，聯交所不會視單一性別董事會為已實現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已在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期間遵守此規則，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四名男性董事及兩名女性董事組成。本公司將繼續整體參考其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根據優點應用委任原則。

性別多元化

本集團明白多元化的重要性，並在性別方面擁有多元化的員工團隊，其提供各種構思及能力水平為本集團成功帶來貢獻。在招聘過程中，本集團考慮多項可計量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專長、經驗、技能、知識及其他資格。委任人選僅基於任人唯賢，並於適當考慮多元化對本集團的好處後，根據客觀標準考慮人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48%的僱員（不包括董事）為女性，52%為男性。有關本集團僱傭及勞工常規（包括性別多元化）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5.員工為本」分節。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提供溝通的機會。本公司每年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的地點是由董事會決定。除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所有股東大會均稱為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交請求書日期持有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本公司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均有權隨時按下文所載方式向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遞交請求書，要求董事會就請求書內所列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有關大會須於遞交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

書面請求書必須列明會議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及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董事會或公司秘書中，地址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8號力寶太陽廣場7樓706-708室，該請求書可包括多份形式相類之文件，各自經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會核實有關請求。請求一經確認為適當及符合議事規程，則公司秘書將會請求董事會按照法定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充分通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該請求經核實為不符合議事規程，則股東將獲知會有關結果，而股東特別大會亦不會按要求召開。倘董事會未能於請求書遞交日期後21日內安排召開有關大會，則請求人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將會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令請求人產生之所有合理開支。

向全體登記股東發出通知以供考慮請求人於股東特別大會所提出建議之通知期為發出至少14個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之書面通知。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

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所有查詢須以書面形式提出，並以郵遞方式送往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電郵至 ir@wwpkg.com.hk，註明收件人為公司秘書。

股東建議推選人士為董事之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除非獲董事推薦參選，除非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可於會上投票之股東(並非擬參選者)簽署通知，表明建議提名相關人士參選之意向，且獲提名人士簽署該通知表明願意參選，而上述通知須呈交本公司總辦事處或註冊辦事處(前提乃呈交通知之期限至少為7日，倘該等通知是於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後呈交，則呈交該等通知之期限為寄發有關推選董事之股東大會通告翌日起計至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7日前)，否則除會上退任董事外，概無任何人士合資格於任何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條，上述書面通知必須列明該人士之詳細履歷。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維持高透明度是提升投資者關係之關鍵，並致力維持向其股東及投資者公開及適時披露公司資料之政策。

本公司透過其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向其股東提供有關其最新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之最新資料。本公司的公司網站(www.flydoo.com.hk)為公眾及股東提供有效的溝通平台。



與股東之溝通

與股東溝通之目的為向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詳細資料，使彼等可知情地行使其作為股東之權利。

本公司採用一系列溝通渠道以確保其股東知悉關鍵業務決策。有關溝通渠道包括股東大會、年報、中期報告、季度報告、各類通知、公告及通函。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為本公司與其股東溝通的主要平台。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及時為股東提供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相關資料。所提供的資料屬合理必要，以使股東能對提呈的決議案作出知情決定。將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以待批准之所有決議案均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於大會後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章程文件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已作修訂，自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起生效，最新版本可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年度本公司章程文件並無其他重大變動。

資料披露

本公司根據GEM上市規則披露資料，並遵照相關法例及規例定期向公眾刊發報告及公告。本公司注重確保資料披露及時、公平、準確、真實及完整，讓股東、投資者及公眾可作出合理知情決定。

結論

本公司將繼續加強適用於本集團經營及發展業務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不時審視其企業管治常規，確保遵守法定要求及企業管治守則，並符合最新發展。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有關本報告

本集團已發佈其第八份《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遵循客觀、全面、合規及透明的原則，概述本集團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管理策略，主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活動以及相關進展。

報告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範圍涵蓋本集團源於其核心業務活動所產生的環境及社會影響，其包括在香港銷售銷售旅行團及其零售業務。本報告的範圍與上期相比基本保持不變。除另有說明外，本集團的總辦事處及其三間香港分支機構的營運為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主要重點。

有關企業管治章節，詳情請參閱本年報「企業管治報告」一節。

參考準則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主要參考GEM上市規則附錄二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製，並遵循該指引所載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的核心原則。本報告內容依照該指引編製的索引詳情載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參考」一節。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遵循嚴格的程序編備。有關程序始於確定主要持份者及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隨後對這些議題的重要性評估，並界定報告的範圍，同時還涉及收集及整理相關的材料及數據，並審查報告的數據，最後起草報告並由本集團管理層團隊審閱。

報告原則

重要性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相關內容來自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程序。該程序涉及本集團識別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徵求及考慮內部管理及外部持份者的反饋，評估這些議題的重要性，並編寫及核實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資料。因此，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全面探討本集團持份者最為關注的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

量化

於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本集團使用特定的定量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說明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各方面的具體表現。對於關鍵績效指標，計算中使用的標準，方法，參考資料及轉換系數均予以明確說明。這種做法旨在使持份者清晰全面地瞭解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平衡

本集團已委任獨立外部可持續發展顧問，確保對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所有正面及潛在負面數據作出不偏不倚的呈報。此舉旨在以平衡的方式呈列本集團在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表現，從而幫助公眾做出知情決策，同時避免因選擇性數據呈報、數據遺漏或數據操縱而對讀者的判斷或決策造成任何不恰當影響。

一致性

為方便比較不同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本集團盡可能使用一致的報告及計算方法，於相關章節詳述方法的重大變動。

確認及批准

經本集團管理層確認後，《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發佈。

反饋

本集團重視並歡迎所有持份者通過以下方式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表現提供反饋及建議：

郵寄地址：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8號力寶太陽廣場7樓706-8室（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

電郵：ir@wwwpkg.com.hk

可持續發展策略

自一九七九年成立以來，本集團一直非常重視可持續發展，並將其納入業務戰略結構之中。這種做法使本集團能夠以非凡的毅力及韌性在複雜的市場環境中游刃有餘。本集團可持續發展議程的核心是致力於在激烈的競爭中脫穎而出，成為一家值得信賴的頂級旅行社。為此，本集團需要培養創新文化，不懈追求卓越，進而推動本集團不斷為客戶提供豐富、優質的銷售旅行團。

本集團深信，穩健而出色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常規可提高本集團的市場聲譽，減少能源消耗，從而降低運營成本。此外，本集團還致力於將社會責任融入其管理及業務活動中，利用一切機會實現可持續增長。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聲明

環境、社會及管治考量是本集團關注的主要重點，其重要性也在不斷上升。本集團的戰略方針建立在可持續發展的原則之上，被視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社區及業務夥伴在內的廣泛持份者創造長期價值及利益的關鍵驅動因素。本集團內部對持續改進環境及社會常規秉持堅定的承諾。《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發佈佐證了本集團對可持續增長的執著追求，以及在履行環境及社會承諾方面所作積極工作。

董事會負責環境、社會及管治舉措納並將其融入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策略。這包括審閱及討論環境、社會及管治關鍵績效指標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個由董事會領導的管理層隊伍負責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成員包括本集團財務總監、財務經理、航空控制部門主管、客戶服務及櫃檯行政部門主管及人力資源主任。該團隊負責實施及監督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本集團對可持續發展的承諾體現在日常運營中，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進行持續監控及改進。這一承諾構成本集團長期穩定發展的基礎。董事會預期管理層隊伍每年提供環境、社會及管治方面的最新資料。

本集團勤勉監察風險管理及機會識別，並旨在協調商業目標、社會期望及環境考量。為此，本集團致力於在日常運營中不斷進行風險及機遇評估，並培養透明的企業文化。這種文化確保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戰略能夠有效地傳達給全體持份者，包括員工、客戶、社區及其他各方，並被彼等所理解。

董事會



- 自上而下培養可持續發展文化，並確保環境、社會及管治考慮因素成為本集團營運不可或缺的一部分；
- 確保設立合適及有效的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 發展及監察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行動方案、方針及目標；及
- 審核及批准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管理層團隊



- 識別、評估及向董事會匯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機遇；
- 指導、監察及監督本集團內可持續發展措施的實施情況；
- 根據董事會制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行動方案、方針及目標安排工作；
- 整合並向董事會匯報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工作的進展及表現；及
- 協助編製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並向董事會交付。

各部門員工



- 協調及實施具體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政策及措施，並向管理層隊伍匯報；及
- 收集及提供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資料及關鍵績效指標表現。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持份者參與

深明與持份者開展互動的重要性，本集團積極構建各種交流平台。有關平台針對不同持份者的獨特需求，在不同時期加以利用，以提高本集團的管理質素及運營效率。本集團高度重視持份者的反饋意見，並致力於透過不同渠道解決彼等發現的任何問題，詳見下表：

主要持份者	期望與關注	溝通方式	管理層回應
政府／監管機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法律法規 ➢ 反貪污政策 ➢ 對當地經濟的貢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申報 ➢ 現場視察 ➢ 監督遵守法律法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透過建立全面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維持營運誠信及合規 ➢ 提交例行報告並按時納稅 ➢ 推廣當地旅行團
股東／投資者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投資回報 ➢ 良好的企業管治 ➢ 公司資料的透明度及披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大會 ➢ 中期及年度報告 ➢ 公告 ➢ 本公司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管理層於業務可持續發展方面擁有相關經驗及專業知識 ➢ 透過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放資訊，確保透明及有效溝通 ➢ 持續完善內部監控體系，關注風險管理 ➢ 在COVID-19疫情下，採取措施控制成本，提高現金流量及運營效率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勞工權益 ➢ 薪酬及福利 ➢ 職涯發展 ➢ 健康及工作場所安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績效考核 ➢ 定期會議及培訓 ➢ 電郵、通告板、熱線及團隊建設活動 ➢ 員工手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訂立合約責任以保障勞工權益 ➢ 建立公平、合理、有競爭力的薪酬體系 ➢ 鼓勵員工參與持續教育及專業培訓 ➢ 關注職業健康與安全，尤其是在COVID-19疫情期間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持份者	期望與關注	溝通方式	管理層回應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優質產品及服務 ➢ 合理價格 ➢ 客戶安全 ➢ 多元化產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報團後調查 ➢ 客戶服務熱線／社交媒體平台／電郵 ➢ 分行及商舖面對面溝通 ➢ 本公司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保有適當的合約責任 ➢ 持續提升產品及服務質量，保持客戶滿意度 ➢ 就客戶查詢提供迅速的回應 ➢ 於客戶購買產品時向其提供旅遊保險政策 ➢ 於線上線下提供內容豐富的旅遊產品手冊 ➢ 確保由經驗豐富的導遊／領隊帶領旅行團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平公開採購 ➢ 合作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合約及協議 ➢ 供應商滿意度評估 ➢ 電話討論／電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確保有適當的合約責任 ➢ 制定供應鏈管理政策及程序 ➢ 審慎選擇供應商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環境保護 ➢ 社區貢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區參與 ➢ 員工義工活動 ➢ 本公司網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注氣候變化 ➢ 推廣「無紙化辦公」理念 ➢ 鼓勵僱員參與慈善活動及義工服務 ➢ 慈善捐贈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重要性評估

透過線上調查，本集團旨在深入瞭解其主要持份者的觀點及需求，並利用所得洞見完善其業務策略。在上一財政年度，即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開展了重要性評估，涉及對內部及外部持份者（包括管理層、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投資者）進行調查，旨在準確查明對本集團業務而言最關鍵的營運、環境及社會影響。

此外，如「3.1 持份者參與」分節所述，本集團透過實施持份者線上調查，增加了與持份者的互動方式。在規劃及執行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重要性評估時，亦採取了以下措施：

重要性評估流程

建立議題庫

參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要求的披露範圍，並考慮到公司業務的特性，本集團建立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庫，合共包括 27 個議題。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透過問卷及面談獲取持份者的意見，涵蓋本集團管理層、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投資者。

議題評估

根據所有持份者的關注重點，本集團從「對持份者的重要性」及「對企業的重要性」兩方面對議題的重要性進行評估，分析建立議題的重要性矩陣及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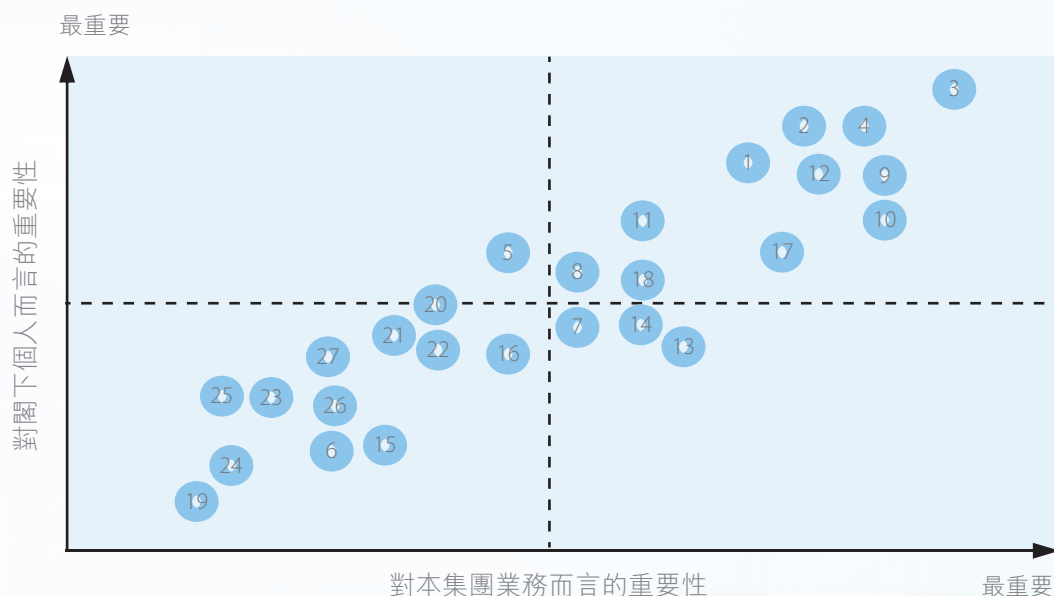
審閱及確認

持份者參與計劃的實施及重要議題的評估結果將由管理層審閱及確認，其後確定本集團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持份者參與的重要性矩陣



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列表

重要性水平	議題編號	議題
最高重要性 ↑ 最低重要性	3	保障客戶安全
	4	客戶資料及私隱保護
	2	客戶體驗及滿意度
	9	企業管治及風險管理
	12	保障網絡安全
	10	反貪污政策及舉報程序
	1	維持產品及服務質素
	17	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11	知識產權保護
	18	合規僱傭
	5	優化供應商合作
	8	誠信及合規經營
	14	職業健康與安全
	13	保障員工權益
	7	合理營銷及宣傳
	16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20	氣候變化風險
	22	減少廢棄物(有害及無害)
	21	溫室氣體減排
	27	環保合規
	26	環保產品
	6	供應鏈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
	15	員工培訓與職涯發展
	23	減少能源消耗
	25	減少耗用包裝材料
	24	減少耗水量
	19	社區公益及投資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綠色營運

就能源消耗及交通運輸工具排放物而言，本集團日常營運及其旅行團安排目前對環境造成影響。本集團致力於權衡發展業務與環境保護事宜，以達致可持續發展。本集團已開始收集環境數據，並對有關數據進行分析，且會持續改善員工在環境保護方面的表現及提高員工有關方面的意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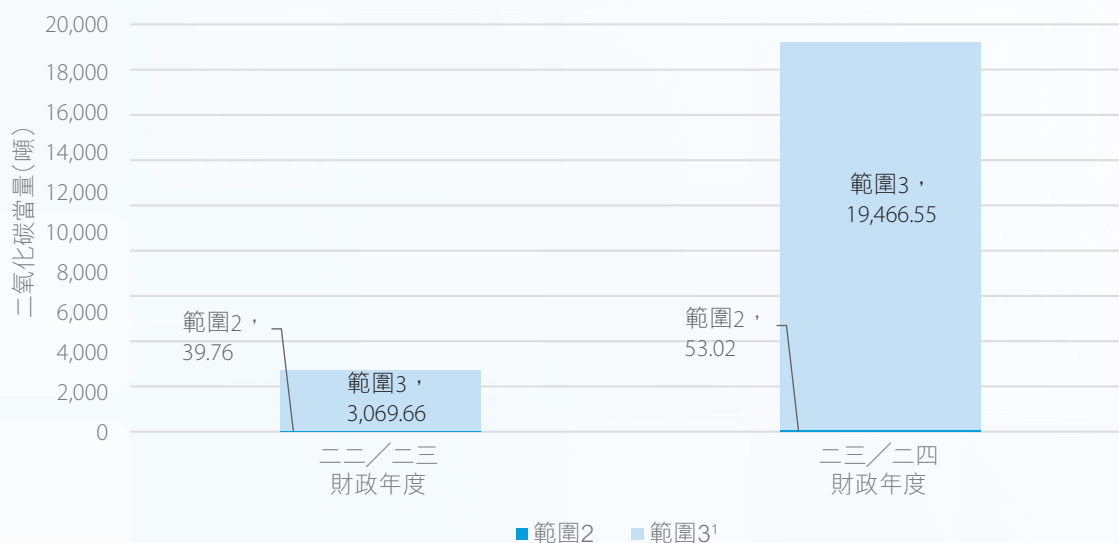
減排

鑒於其核心業務(即提供銷售旅行團以及零售業務)的性質，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特定的環境法律或法規，在廢氣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或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方面對其業務產生重大影響。有關適用的主要法律法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相關章節。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並不涉及車輛的日常使用，因此氮氧化物(NO_x)、硫氧化物(SO_x)及顆粒物(PM)的排放量可忽略不計。《香港空氣污染管制條例》為規管廢氣排放管制等事宜的主要法規之一。

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是本集團的一個主要長期目標。雖然本集團的營運受到各種溫室氣體相關法律法規的約束，但《空氣污染管制條例》(香港法例第311章)與此尤為相關。本集團的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自兩個方面：飛機及旅遊巴士燃燒化石燃料(屬於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以及本集團業務活動及營運中的電力消耗(屬於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在範圍1下，本集團的業務活動並無產生重大溫室氣體排放。在報告期內，我們觀察到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2及範圍3)顯著上升，這主要歸因於我們的業務擴張及我們在全球經營的旅行團數量增加。

溫室氣體排放



1 範圍3 排放包括旅途中客戶航班及巴士旅行的排放、填埋的紙張及污水處理所消耗的電力。航班排放量是根據 Google Travel (<https://support.google.com/travel/answer/13571996?hl=zh-Hant>) 提供的每公里行駛 123 公克二氧化碳當量(CO₂e)的排放係數估算。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物業管理辦公室及持牌承辦商分別負責收集及棄置有害廢棄物。此類廢棄物主要為印表機所用碳粉盒。而無害廢棄物的主要來源為用於廣告宣傳及業務文件的紙張使用。規管廢棄物處置的其中一項主要法規為香港《廢物處置條例》。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產生3,000.34公斤（相當於3.00噸）辦公室廢棄物，均為廢紙，較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986.82公斤（相當於0.99噸）辦公室廢棄物增加204%。所產生的辦公室廢棄物增加乃主要由於：

- 用於廣告及營銷用途的旅遊產品的產品小冊子及宣傳傳單數量大幅增加；
- 由於旅遊銷售增加，所印刷的發票及收據數量大幅增加；及
- 本集團增加員工人數以支持其出境旅遊恢復及為新零售業務增加員工人數，從而增加編製營運文件的數量。

隨著集團數字銷售平台的推出，產品詳情將轉向線上發佈，便於通過電子郵件或移動電話應用程式進行取閱及分享。預計這一轉型將大幅減少對印刷的產品小冊子的需求，而有關小手冊僅會在有需要時製備。有關正在實施的減少紙張消耗的具體措施的更多資料，請參閱「環境及天然資源」一節。

使用資源

由於本集團總部、旅遊代理分行及零售店主要作為辦公室用途，電力消耗最為重大。

能源消耗量

透過實施各種環保措施，本集團致力於節約資源及推廣更具可持續發展的工作文化。有關措施包括：

- 於辦公室使用自然光及節能照明系統
- 分區空調及照明系統
- 室內溫度維持在攝氏25.5度
- 定期清洗冷氣系統及隔塵網，提升冷氣系統效能
- 採用環保節能的辦公室設備，例如傳真機及影印機等
- 以通告形式通知員工下班時需關閉其個人電腦、照明裝置、影印機及打印機

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期間，本集團消耗電力130,452.56千瓦時，當中包括銷售旅行團以及零售業務分別消耗112,598.56千瓦時及17,854千瓦時。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消耗的電力較二零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101,945.43千瓦時增加28%，主要由於本集團零售業務的業務活動持續增長及旅行社分行營業時間增加所致。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耗水量

本集團總部、旅遊代理分行及零售店的用水量相對較低，不屬重大關注事項，原因為這些設施與所在樓宇的其他用戶共用洗手間及茶水間。因此，水並非本集團營運中的重要因素。與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109.83立方米相比，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耗水量增至113.36立方米。

包裝材料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專注於旅行社服務，包裝材料的使用量非常低。在新零售業務中，包裝僅限於使用紙袋及膠袋為顧客提供外賣，並不重大。在紙張消耗方面，本集團消耗了3,636.34公斤的紙張，主要用於日常辦公。

環保合規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不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任何環境保護或資源使用相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

環境及天然資源

儘管開展數字化轉型，但是印刷材料仍為本集團業務的重要組成部分。本集團採取了以下策略來盡量減少紙張的使用：

- 只有在客戶提出要求的情況下或有需要時方會印列產品傳單
- 於總部及所有分行以及商舖設置廢紙回收設備
- 僅使用具有國際環保認證的紙張
- 電郵中設有提醒字句，提醒員工僅於有需要才列印
- 使用具備雙面打印及黑白印刷功能的複印機及打印機
- 以電子形式發出內部通告，例如內聯網或電郵等
- 使用重用信封裝內部文件
- 使用電子傳真，需要時才列印，以減少紙張的使用

使用單面印刷的舊文檔用作草稿或環保紙。如前文所述，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並無對環境及自然資源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致力於持續改進其環境政策並加強實施，以營造綠色的工作環境。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氣候變化

隨著氣候出現變化，本集團意識到在經營環境中應對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及機遇的迫切性日益增加。本集團已識別可能或已經對本集團造成重大影響的氣候變化風險，並開展一系列行動以減輕氣候變化風險的影響。未來本集團將對業務營運繼續探索及進行與氣候相關的研究。

風險類別		描述	影響
轉型風險	市場	水、能源及原材料價格不斷上漲	導致成本增加，特別是由於化石燃料成本增加而導致機票價格上漲
實體風險	立即性	因極端天氣(包括暴風雪、颱風、龍捲風、火災、洪水及類似事件)損害本集團直接擁有或抵押的資產	作為一家旅行社，本集團的業務容易受到天災的干擾及破壞。隨著全球暖化加劇，於可見未來極端天氣將變得頻密。如供應商遭受極端天氣狀況影響，供應鏈中斷亦會對本集團的零售業務造成間接影響
	長期性	海平面上升	沿海地區洪水風險上升可能導致客戶旅行中的安全問題
		極熱/極冷天數增加	增加客戶在旅行期間因極熱/極冷天氣而造成的健康問題

為應對旅遊地點的危機情況，本集團已制定緊急情況及事故應對政策。該政策旨在降低客戶及僱員(包括導遊)人身傷害的風險，並避免其個人物品損壞。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生天災等突發情況後，本集團將迅速成立由主席及行政總裁領導並由各部門代表組成的危機管理指揮中心。該團隊的主要目的是評估情況並採取及時有效措施，保護本集團客戶及領隊的生命財產安全。我們將根據突發情況的嚴重性採取具體行動。

旅行開始前	旅行過程中	旅行結束後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調整行程以避免前往受影響地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與本集團的領隊及地接營運商保持聯絡，確保客戶安全；與客戶緊急聯絡人保持聯繫，使彼等了解情況；聯絡保險公司提供協助，並於必要時安排客戶或僱員返港接受治療；與航空公司協調提前返港；及聯繫旅遊業議會及旅行代理商註冊處(其旅遊業發牌及規管職能其後於二零二零年一月由根據香港法例第634章《旅遊業條例》成立的旅遊業監管局(「旅監局」)接管)、香港特區政府保安局和入境事務處及受影響地點的中國大使館協調並為本集團客戶及僱員提供一切所需協助。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繼續與受影響的客戶溝通，跟進彼等的情況，並在必要時提供幫助和賠償。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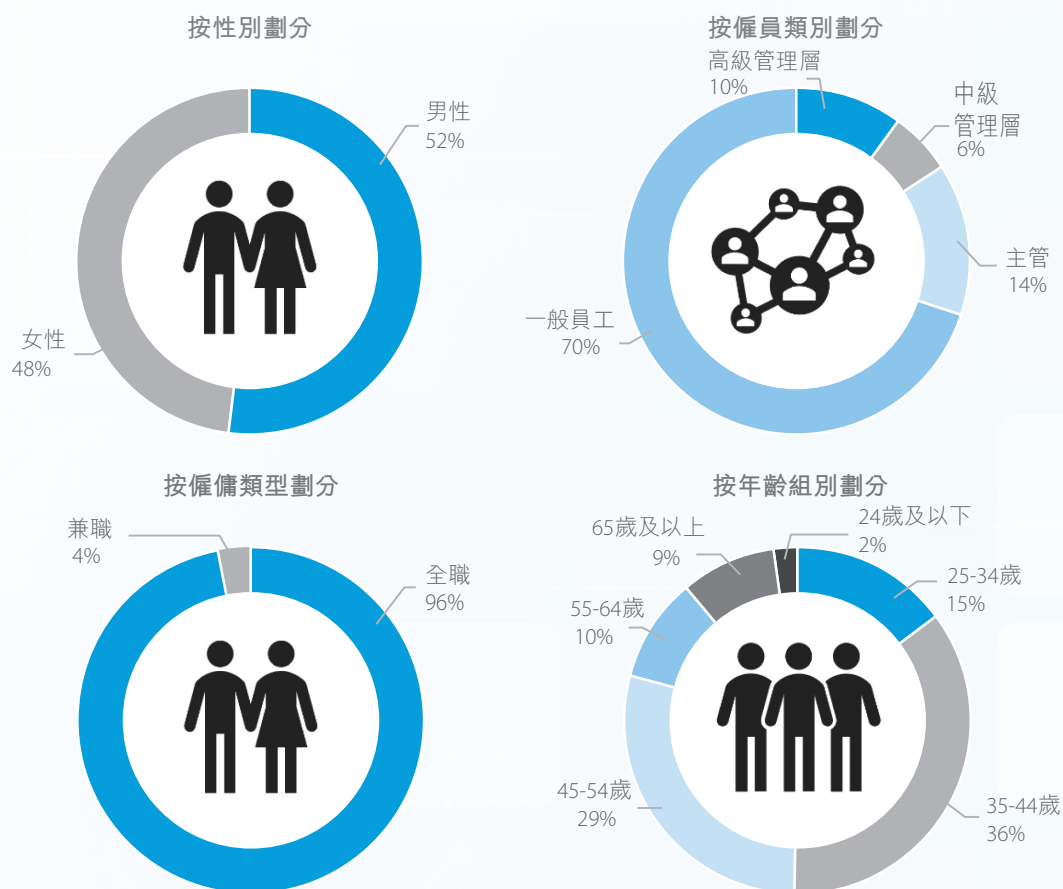


員工為本 員工權益

本集團秉持非歧視原則，確保招聘的公平及不受民族、種族、性別、宗教信仰、社會出身或身份、地域、年齡、身體狀況、婚姻狀況等因素影響。招聘只考慮應徵者的工作能力及本集團需要。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僱傭條例》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並已制定相關政策及程序。本集團的晉升政策主要基於僱員服務年數及績效考核。我們亦設有內部調職計劃，以盡量減少員工流失率。過往僱員曾因海外旅遊、持續進修、家庭及其他事宜等原因申請內部調職。本集團盡最大努力滿足彼等的申請，並根據彼等的意願及工作承諾及情況作出安排。

在快節奏的旅遊業及零售業，本集團吸引新人才的策略是提供有吸引力的薪酬福利，並根據市場趨勢定期進行檢討及調整。不過本集團也認識到，有競爭力的薪酬只是留住員工的其中一個要素。因此，本集團高度重視營造積極的工作環境，並根據員工的具體需求提供一系列福利。與此同時，本集團還致力於營造生機勃勃、充滿活力的工作場所文化，以提高員工的整體士氣。此外，本集團還重視工作與生活的平衡，因此在節日期間給予員工休假的機會。本集團還為其員工提供與家人朋友共享的獨家旅行優惠，進一步豐富員工的工作體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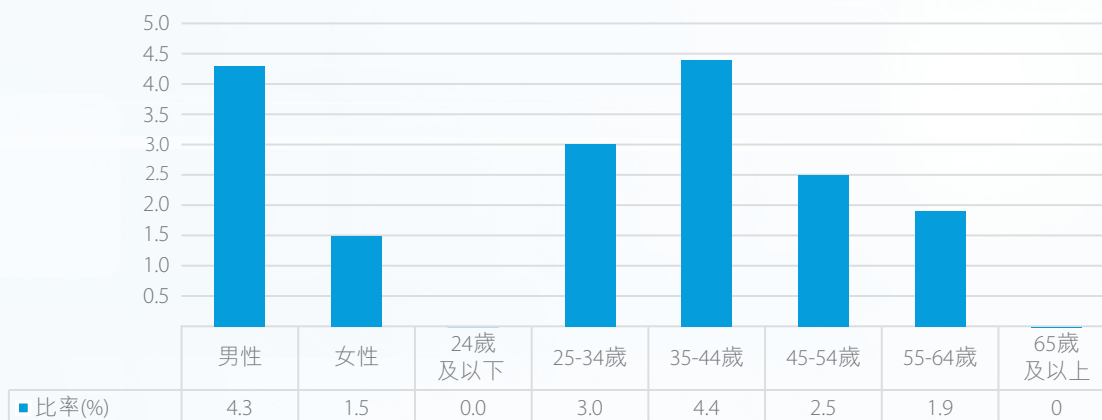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僱員團隊概覽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流失率概覽

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僱員流失率^{附註1}



本集團的僱員總流失率由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5.0%下降至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2.9%，表明本集團的僱員留聘政策行之有效。由於兩家附屬公司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出售，其僱員不再屬於本集團。因此，上述僱員數據不包括與該等僱員相關的資料。

職業健康與安全

無論在何種情況下，確保僱員的福利及安全均為本集團關注的重點。我們致力於避免工作場所發生意外。如發生自然災害或香港特區政府發佈外遊警示，我們可能會修改或取消旅遊行程，以確保安全。我們深知海外工作環境存在潛在不可預測性。因此，除《香港僱員補償條例》規定的僱員補償保險外，我們還為每位領隊安排企業商務旅行保險，為領隊在旅行期間提供額外保障。

本集團積極制定了一套完備的緊急情況及事故管理政策，並在三級應急計劃中作詳細說明。該計劃概述一系列潛在事故的具體處理程序，確保本集團能夠迅速採取有效措施，保障生命和財產安全。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氣候變化」分節。

本集團已遵照《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實施安全規程。本集團旅遊代理分行及零售店的佈局和設計均針對安全性及功能性進行優化，採納人體工學考量，例如辦公桌高度，根據大多數員工的情況進行調整，以便於與客戶互動。所有場所均配備必要的消防安全措施，包括滅火器及標示清晰的逃生路線。此外，本集團還在各辦事處設立匿名意見箱，以收集有關安全及其他工作場所問題的反饋意見。人力資源部定期審查該等建議，以改善工作環境。

於過去三年，包括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保持因工死亡事故為零的記錄（即0%）。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概無發生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的事故，且本集團持續履行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免受職業危害的責任，概無任何重大違規情況。

附註1： 員工流失率的計算公式 = ((該類別辭職員工人數) / 12) / (財政年度末該類別員工人數) × 100%。



員工培訓及職業發展

提供卓越服務構成本集團成功的基石。為此，本集團致力於為員工提供全面的培訓。本集團的培訓生態系統旨在滿足員工的不同學習需求。其中包括新員工入職培訓，並輔以個性化的在職輔導，幫助員工深入瞭解前線及後勤職能。此外，本集團還十分重視產品知識。本集團定期為前線員工舉辦培訓課程，確保彼等熟知所提供的最新產品及市場趨勢，從而能夠有效地與客戶接觸。

除理論學習外，本集團還高度重視體驗式學習，尤其是在其銷售旅行團方面。為此，本集團為一線員工以及產品開發及旅遊運營部門的成員組織「見學培訓」。見學培訓活動提供了寶貴的實踐經驗，因為員工不僅協助帶領本集團的旅行團，而且還與客戶接觸。這種直接互動和身臨其境的見學培訓體驗有助於提高員工對客戶需求及旅遊動態的瞭解。從該等經驗中獲得的洞見將被用來指導及完善本集團的服務提供及產品供應，以實現豐富客戶體驗之最終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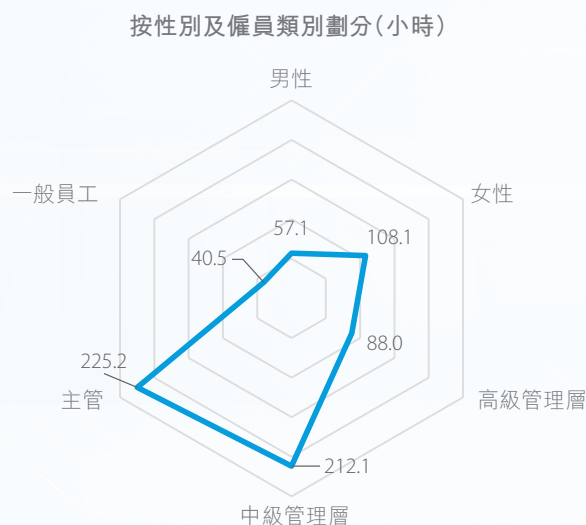
僱員發展是本集團的重中之重。在我們營造的環境中，僱員的潛能得到充分發揮，彼等的個人成長軌跡與本集團的整體發展相一致。這種互助互利的關係，既能推動本集團的進步，又能促進個人的發展。我們積極鼓勵員工與部門主管及經理進行坦誠的定期溝通，這可確保員工及時獲得必要的指導及支持，從而使彼等能夠在有效地把握自身在本集團的成長路徑。

我們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提供豐富多樣的培訓課程，包括旅行及觀光產品的最新資料、員工道德準則、預防欺詐及安全舉報措施以及工作場所的流感預防策略。此外，本集團還繼續開展保險中介人教育，並組織了由外部律師事務所主持的董事網上培訓課程。另外，本集團還與外部可持續發展顧問合作，為相關員工提供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事宜的培訓，彰顯本集團將可持續發展融入運營的承諾。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擴大培訓覆蓋範圍，參加培訓課程的僱員比率由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89.2%上升到93.6%。僱員整體平均培訓時數由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16小時大幅增至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81.5小時。

本集團以人才企業的身份參加僱員再培訓局舉辦的「ERB人才企業嘉許計劃」，人才企業由於人才培訓及發展方面表現卓越而獲得嘉許。在二二／二三財政年度，本集團成功將其人才企業身分再延長兩年，由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僱員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平均培訓時數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本集團致力於營造一個所有員工都能得到尊重及尊嚴對待的工作環境。本集團對任何形式的歧視或騷擾都採取零容忍政策。我們鼓勵員工舉報自己遭遇或目睹的任何不公平待遇或不當行為。本集團已設立保密的匿名舉報渠道，即舉報機制，以方便員工舉報此類事件。所有舉報都將得到徹底調查，如指控屬實，將採取適當的紀律處分。在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並未接獲任何與騷擾或歧視有關的投訴，這進一步證明本集團致力於維護一個相互尊重和包容的工作環境。

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

在任何情況下，本集團均不容許非法活動，包括雇用童工及強制勞工，因為《香港僱傭條例》嚴格禁止該等行為。在面試過程中，所有應聘者均須提供身份證明，以核實符合法定年齡要求。此外，本集團認識到保持健康的工作與生活平衡的重要性。因此，員工不會被迫在正常工作時間之外加班。如有需要，員工可選擇要求彈性工作安排，本集團將根據員工的工作量及實際情況予以考慮。

合規僱傭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全面遵守所有規例，在新資及解聘、招聘及晉升程序、工作時間、休假政策、對平等機會及多元化的承諾、反歧視措施以及禁止童工及強制勞工等方面，均無任何違規行為。



營運慣例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與供應商保持著長期穩固的合作關係，以確保為客戶提供優質可靠的服務。就銷售旅行團而言，供應商多種多樣，包括航空公司、地接服務供應商、旅遊巴士營運商及酒店。零售業務則主要從時尚生活及保健產品供應商處採購。在選擇過程中，定價、卓越服務、聲譽、安全及清潔標準以及供應商的有效及可靠響應能力等因素都在考慮之列。此外，所有供應商都必須遵守當地的相關法律法規，包括與環境保護有關的法律法規。

供應商甄選準則

航空公司	飛行安全標準是重中之重
地接營運商	每間地接營運商簽署服務協議，以確保所有提供的當地交通工具、相關供應商、旅遊車司機、當地導遊、食肆、自費活動安排等符合當地法律、規例以及協議中的服務質素及內容
旅遊巴士營運商	甄選持有有效的牌照及獲准接載旅客的適當有效牌照的營運商、交通工具之服務年期不得超過當地規定上限、司機必須持有有效的駕駛執照及具備良好的駕駛經驗、於本集團旅行團使用期間已購買第三者責任保險及必須提供足夠的座位，供所有團員使用
酒店	選擇信譽良好的酒店；對新酒店進行實地考察，以確保服務質素、安全標準及整潔程度均符合本集團的要求
時尚生活及保健產品 供應商	產品質量及安全為首選

對供應商表現的持續評估是本集團供應鏈管理策略的重要一環。就銷售旅行團而言，我們採用多種方法對供應商的表現進行評估。旅行領隊在此過程中發揮積極作用，負責記錄所聘用服務供應商（包括旅遊巴士營運商、酒店及食肆）在旅行期間的表現。客戶服務部門隨後會對有關資料進行審查，以助保持高服務標準。客戶反饋也是評估過程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可為客戶體驗提供寶貴的洞察。每次旅行結束後，旅行領隊均會將其觀察結果及客戶反饋綜合成一份全面的評估報告。該報告根據各種標準對供應商的表現進行評估，如行程的相關性、膳食的多樣性及質量、旅遊巴士的安全性及準時性以及住宿的舒適性等。這些評估確保本集團在客戶體驗方面達到一貫的高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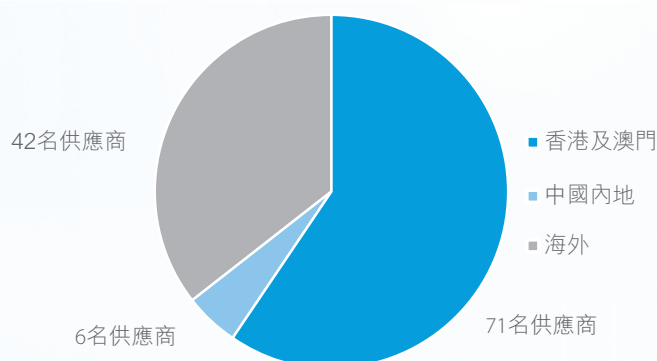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零售業務方面，本集團實施嚴格的評估程序，以確保最高標準的產品質量及安全，尤其是保健產品。為此，我們進行定期產品檢測及全面審查供應商的合規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商業登記證、政府牌照（如適用）、資格證書及安全生產許可證。本集團亦對主要供應商的生產設施進行實地考察，以核實是否遵守有關安全、良好生產慣例、社會方面、環境以及企業管治及控制的法律及法規。

在供應鏈中，本集團優先選擇獲得相關環境標準認證的主要供應商，以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如在評估過程中發現任何供應商違反當地的環境法或勞動法，本集團採取嚴格的不合作政策。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供應商數目為119家，少於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269家。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產品及服務質素

堅持本集團提供優質及安全服務的承諾，尤其是在銷售旅行團領域，是本集團工作的重中之重。為此，本集團積極與香港旅遊業議會及目的地國家的相關政府機構進行定期溝通，以掌握最新的市場趨勢。本集團還確保嚴格遵守香港及經營外遊旅行團目的地之適用當地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商品說明條例》、《旅遊代理商條例》、《廣告管制規例》、《外遊領隊作業守則》及《旅遊業賠償基金》。

提高外遊領隊的素質是一項優先事項。因此，旅遊業議會規定所有外遊旅行團領隊均須持有有效的領隊證（TEP）。領隊證可透過全勤修畢旅遊業議會的外遊領隊證書課程，並通過外遊領隊核證考試（TEAE）而取得。隨着規管職能移交旅監局，領隊須持有有效的領隊牌照（TEL）。領隊必須參加由旅監局舉辦的領隊考試前訓練課程，並通過由旅遊業議會舉辦的領隊領牌考試（TELE），方可取得領隊牌照。領隊領牌考試課程（基於外遊領隊核證考試課程）涵蓋領隊的角色及職責、旅行團意外緊急援助基金計劃、一般旅遊保險政策、危機管理的基本原則及技能、緊急情況處理及急救技能。領隊證／領隊牌照的有效期限為三年，並可額外續期三年。除此之外，本集團亦向領隊提供在職培訓，為客戶提供滿意的旅程。

儘管本集團力求提供卓越的服務，但亦承認並非所有客戶的期望均能得到一致滿足。為此，本集團會積極主動地為客戶提供令人滿意的替代方案，例如為客戶重新安排性質或時間相似的其他旅行團。本集團還將客戶安全放在首位，尤其是在應對惡劣天氣或自然災害等突發事件時。在此情況下，本集團力求對行程進行必要的調整或提供適當的替代方案。如某些旅遊景點無法進入，本集團會確保將遊客轉至相若的景點，或退還任何預付的門票費用。透過採取這些措施，本集團務求客戶的整體旅遊體驗不受影響，並能享受到愉快的旅程。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零售業務中，本集團對時尚生活及保健產品的採購、儲存及分銷執行嚴格的標準，包括在產品包裝上附上明確的警告及指引，旨在告知客戶潛在風險及必要的安全措施。一旦發現任何產品造成傷害、違反安全標準或不符合相關規定，本集團將立即停止銷售並啟動產品召回。召回的產品將退還給供應商，而本集團將根據需要對由此造成的損失尋求賠償或安排銷毀產品。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概無接獲任何有關產品質量的投訴，亦無進行因質量問題導致的任何產品召回。除已售出的產品外，本集團組織的12次旅行因目的地的安全狀況而取消，佔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組織的1,270次旅行的0.1%。我們始終把客戶的安全放在首位。本集團的營運嚴格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ISO9001。

客戶體驗及滿意度

本集團注重提升旅行體驗，積極適應客戶不斷變化的喜好，提供各種獨特的旅行選擇，包括環保當地遊、美食主題遊、郵輪假期、特定節日之旅以及個性化私人旅遊。本集團經驗豐富的導遊深入淺出地介紹每個目的地的文化及歷史背景，並提供個性化支持，從而豐富遊客的旅行體驗。透過收集及分析遊客的反饋意見，本集團不斷改進服務，提高客戶滿意度，豐富整體旅遊體驗。

保障客戶安全

為保障客戶利益，我們的團隊在報團時對旅遊行程及旅遊報名表上的條件進行詳盡的解釋，確保所有參團者充分知悉及理解旅遊條款，從而避免日後出現任何誤解。旅遊細節一經確認，參團者將收到電子版旅遊資料集，隨後會收到指定領隊的確認電話。這使我們能夠保持暢通的溝通渠道，讓客戶放心。為保障客戶安全，我們要求所有參加旅行團的人員購買旅行保險。因此，尚未購買年度旅遊保險的參團者須於報團時購買我們的「縱橫旅安心」旅遊保險。

本集團對其生活時尚及保健產品的銷售實行嚴格的品質保證程序，旨在確保符合所有相關的消費者安全及食品藥品法規。在向市場推出新產品之前，本集團會對產品樣本進行實驗室檢測，旨在驗證產品成分與供應商的批次記錄是否一致，並確認產品對消費者使用是否安全。有可能引起過敏反應的產品會被明確識別，並貼上相應的警告標籤。

本集團已制定全面的緊急情況及意外事故管理政策，詳見我們的三級應急計劃。該計劃旨在促進對各種潛在事故作出迅速有效的反應，其主要目的是保障生命安全及保護個人財產。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上文「氣候變化」分節。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客戶投訴處理

本集團已設立不同溝通平台(包括網上即時對話、電話熱線、電郵及實體分行)，以便於接收查詢、回饋及投訴。專責團隊負責管理及記錄客戶查詢，並將查詢分類及轉交相關部門作跟進處理。如投訴需作進一步調查，客戶服務部將進行徹底審查。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共接獲9宗投訴，主要涉及旅行中的安排，本集團已按內部調查程序處理，並已向消費者聯繫小組及旅遊業議會等相關監管機構匯報。透過有效運用既定的投訴解決程序，本集團成功處理並友好解決所有投訴，避免了將投訴升級至旅遊業議會／旅監局。

合理營銷宣傳

本集團確保產品及服務的準確真實陳述，嚴禁任何欺騙性的廣告行為。所有對外宣傳材料，包括圖片及內容，在分發前均須經過廣告部門的嚴格審查。此外，所有宣傳活動及材料由營銷部門負責監察，並須經行政總裁最終批准，以核實其真實性及準確性。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深明知識產權的重要性。本集團根據相關法律對商標、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進行註冊及重續，確保對知識產權進行有效管理。為提高僱員保護知識產權的意識，本集團始終告誡彼等在管理知識產權事務時要勤勉盡責。本集團提倡及維護公平競爭，並致力於避免侵犯他人的合法權益。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與本集團違反有關保護知識產權的法律法規有關的事件。

客戶資料保護及私隱政策

在提供銷售旅行團時，本集團可能會收集客戶的個人資料，以便辦理簽證、預訂航班及酒店，這可能涉及個人資料的處理。本集團致力維護客戶私隱，並已實施穩健的安全措施，防止客戶資料的未經授權使用或披露。本集團的資料保護常規符合《香港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的規定。所有收集的資料將按照本集團的私隱政策使用，該政策可在本集團網站上公開查閱。本集團還設立渠道，供客戶索取資料或要求修改或刪除其個人資料。僅有經過培訓並熟知本集團私隱政策的特定員工方可取閱及處理個人資料。本集團還向新員工強調數據私隱的重要性，要求彼等簽署保密協議，並提醒彼等任何違規行為均將承擔法律後果。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並不知悉任何與本集團違反有關客戶資料私隱的法律法規有關的事件。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



合規經營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有關所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重大違規情況。

反貪污政策及舉報程序

在業務實踐中保持道德誠信是本集團的首要任務。本集團深知，任何涉及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行為均會嚴重損害其悠久的市場聲譽及品牌價值。因此，本集團確保其業務營運嚴格遵守當地的反貪污及反賄賂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防止賄賂條例》及香港旅遊業議會會員一般行為守則。本集團制定了全面的《員工道德規範及行為守則》，就饋贈及招待、洗黑錢、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及利益衝突等問題提供明確指示，其中亦概述建議的行動及舉報程序。此外，本集團亦制定了《反欺詐及舉報政策》，以促進誠信及問責文化，從而保護本集團及其股東的利益。該政策規定，可根據情況對投訴進行匿名調查，並確保對投訴人的身份保密。該政策亦規定，如發現任何非法活動，將向有關當局報告。倘發現虛假或惡意投訴，投訴人可能會受到紀律處分。為強化該等標準，本集團要求所有員工完成有關道德操守及行為守則以及反欺詐及舉報程序的年度線上複習培訓，隨後會進行評估，員工必須達到75%以上的分數方可通過評估。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已確認或懷疑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案件。本集團在任何情況下秉持誠信守則，以確保其營運符合法律法規。

社區

社區公益及投資

在追求業務積極增長的同時，本集團亦堅持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本集團充分利用現有資源及優勢，為社區做出貢獻，並認識到對社區的支持不僅限於資金捐助。本集團與多家機構建立了合作夥伴關係，以加強社區服務工作，並在員工中培養參與社區的文化。本集團連續十一年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商界展關懷」嘉許。日後，本集團將繼續透過捐贈、義工服務或其他方式為社區作出貢獻，為社區增添歡樂。



董事會謹此呈列其年度報告連同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銷售銷售旅行團及觀光及旅行科技投資、零售業務及餐飲業務。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3。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的回顧、通過使用關鍵財務表現指標對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業務表現的分析、有關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描述，以及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意向，載於本報告「執行董事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各節、下文「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分節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認識到遵守有關法律法規要求的重要性。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就董事會及管理層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不遵守任何會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經營構成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環境、社會及管治

本集團致力於為環境的可持續發展作出貢獻，並實施政策，盡量減少其業務活動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努力改進其方針，以履行其環境、社會和道德責任，同時改善其公司管治，以為所有利益相關者帶來更大價值。

有關本集團環境、社會及管治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與利益相關者的關係

本集團深知與其主要利益相關者（包括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的關係以達成其即時及長期業務目標的重要性。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間概無任何重大及重要糾紛。

本集團認為僱員是寶貴的資產之一，並嚴格遵守香港的勞工法例及規例，同時定期檢討現有員工的福利待遇，尋求改進。除合理報酬待遇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保險等其他僱員福利。本集團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並保存客戶資料庫，以與恒常客戶直接溝通，發展長期互信關係。本集團亦與供應商保持有效溝通，並與其建立長期的業務關係。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或會直接或間接受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多項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影響。本集團所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如下：

災難事故、政局不穩及發出任何出境旅遊警示

本集團的營運易因天災(包括暴風雪、颱風、龍捲風、火山爆發、地震、火災、水災及同類事件)而中斷及受損。倘發生天災，旅客一般認為該等事項有危害安全的風險，因此前往相關受影響區域或國家旅遊的意欲會減少。同樣，發生戰爭、恐怖活動或威脅、爆發任何傳染性或感染性疾病或公眾對爆發該等疾病的憂慮，以及本集團旅行團目的地的政局及社會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化，亦會導致客戶前往該等受影響區域或國家旅遊的需求減少。此外，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因上述任何事件而發出任何外遊警示，可能令本集團客戶對前往受影響目的地旅遊卻步，或會對本集團業務有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持續成功取決於我們的聲譽及品牌知名度

旅行代理商聲譽是旅客選擇旅行代理商的主要考慮之一。本集團認為過往的成功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從業44年以來建立的聲譽及品牌。然而，負面消息、顧客對本集團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本集團僱員或服務供應商的不當行為或疏忽，以及旅途中發生事故導致顧客受傷等多項因素，或會有損本集團的聲譽及品牌。本集團的質量監控制度並不能完全消除質量不達標的風險或有關產品及服務的安全問題。倘顧客不滿本集團的產品或服務，或發生事故引致負面報導，本集團的聲譽及品牌形象或會受損，進而對其業務、經營業績及前景有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大部分收益來自銷售日本旅行團

自然或其他災害、日本政治、經濟或社會環境變動、香港顧客喜好轉變或日圓兌港元匯率波動均可能對赴日遊需求有不利影響。倘本集團的赴日遊需求下降，而本集團又未能提高其他目的地旅行團的銷售以彌補赴日遊需求的跌幅，其業務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外匯風險尤其是有關日圓的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來自銷售日本旅遊產品。應收客戶款項以港元計值，而大部分地接成本(包括酒店費用、交通費用、餐費及門票成本)以日圓結算。應付款項入賬時與最終結算時的匯率差可能產生交易性外匯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若干金融資產及負債以日圓計值，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等，故受按年末匯率換算差額的影響。因此，本集團主要面對以日圓計值的業務交易以及資產與負債產生的外幣風險。倘日圓兌港元的匯率出現大幅波動，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有重大不利影響。

資訊科技安全事宜及數據遺失

本集團的網上銷售平台及營運系統因惡意入侵者而面臨潛在攻擊，重大影響本集團的營運及對其聲譽及可靠性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業績及分派

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業績載於本報告第62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就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無)。

捐贈

本集團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作出的慈善及其他捐款達約2,000港元(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約30,000港元)。

股本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及二二／二三財政年度的本公司股本變動以及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已發行股份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以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分節。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可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股東，條件是在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派發股息的日期後，本公司須仍有能力償還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按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整合及修訂)所作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可分派儲備為44,98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28,358,000港元)。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的條文，且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對上述權利使本公司有義務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的任何限制。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概要及資產負債，載於本報告標題為「財務摘要」一節。

股本相關協議

除於下文題為「購股權計劃」分節所載之購股權計劃外，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股本相關協議，且概無存續股本相關協議。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本公司當時的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通過決議案而採納，主要目的是向合資格人士提供一個於本公司擁有個人權益的機會，以及鼓勵、吸引及挽留對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盈利能力有利的人士。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顧問、諮詢人、服務供應商、經紀人、客戶、合夥人或合營夥伴。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上市日期」）生效，除非被另行註銷或修訂，購股權計劃將於上市日期起計十年內一直有效。於本報告日期，(i) 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2.6年；及(ii) 購股權計劃下可予發行股份總數為40,000,000股股份，佔上市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

於接納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時，合資格參與者須支付1.00港元予本公司，作為獲授購股權的代價。購股權的接納期為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21日期間。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將由董事會釐定，並知會各參與人士，價格須為下列各項的最高者：(i) 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必須為股份於聯交所進行買賣之日（「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收市價；(ii) 於緊接授出購股權當日前五個交易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載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 股份面值。本公司獲賦予權利發行購股權，惟根據該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

待獲股東批准及根據GEM上市規則發出通函後，本公司可隨時更新此上限，惟於根據本公司全部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未獲行使而尚待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的30%。除非按GEM上市規則獲股東批准，否則在任何12個月期間，與授予任何人士的購股權有關的股份上限數目，不得超過該12個月期間最後一日已發行股份的1%。

除非董事會另有決定，否則購股權獲行使前並無需予持有的最短期間。購股權可按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董事會所釐定的期間內隨時行使，惟不得超出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惟須受提早終止條文所規限）。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任何購股權，且於本報告日期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董事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劍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王琛維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

徐曉蘭女士

袁振寧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辭任)

蔡錦因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Rebecca Kristina Glauser 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Juan Ruiz-Coello 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

黃澤民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

李慶翔先生(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辭任)

高立立女士(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辭任)

梁家昌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辭任)

黃炳權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辭任)

李光明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辭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可於有關大會上膺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出任現時董事會新增董事的董事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可在會上膺選連任。鄭劍先生、王琛維先生、Juan Ruiz-Coello 先生、黃澤民先生及Rebecca Kristina 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並會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108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均有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退任董事的人數為最接近三分之一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退任一次。徐曉蘭女士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且符合資格並將會膺選連任。

董事服務合約

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最初年期三年，其後會自動重續，直至由本公司或董事向另一方事先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重選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於一年內不能在毋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之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於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中所擁有的重大權益

除於本報告披露外，本公司、任何其附屬公司或其母公司概無訂立任何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任何時間仍然有效存續且董事或其關連人士於當中直接或間接地擁有重大利益，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詳細履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詳細履歷載於本報告標題為「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詳細履歷」一節。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內，或須按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已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 權益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縱橫遊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縱橫遊投資」）（附註(ii)）	實益擁有人	100,000,000	14.69%

附註：

- (i)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當達成若干條件時，股東須提交權益披露表。倘股東於本公司的持股量變更，除非若干條件已達成，否則股東毋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故股東於本公司的最新持股量可能與呈交予聯交所的持股量不同。
- (ii) 縱橫遊投資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由陳淑薇女士（「陳女士」）、袁士強（「袁先生」）及袁振寧先生（「袁振寧先生」）分別持有68.02%、23.42%及8.56%的權益。陳女士及袁先生各自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辭任執行董事。袁振寧先生已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辭任執行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概無人士知會本公司，彼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載入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的權利

除上文「披露權益」分節所披露者外，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以獲得利益。

管理合約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概無訂立及存續任何關於本公司全部或任何相當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約。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總額佔本集團總銷售額 30% 以下。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購買額分佔的百分比如下：

	佔本集團購買 總額的百分比
最大供應商	22.6%
五大供應商總計	34.8%

概無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多於 5%）於上述主要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

按 GEM 上市規則第二十章的界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2 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亦構成關連交易，並已遵守其項下規定。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Awesome Management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賣方」，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陳鎮康先生（「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豐衣足食國際有限公司（「豐衣足食」，本公司當時的非全資附屬公司）51% 的股權，總代價為 8,000,000 港元，應由買方於出售完成時以現金支付。於緊接出售事項完成前，買方為豐衣足食的董事及主要股東。因此，買方被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 20 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完成，而本集團不再擁有豐衣足食的任何股權。豐衣足食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自出售事項完成日期起豐衣足食的財務報表不再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Infinite Perfection Asia Limited（「Infinite Perfection」，本集團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劉翫靈先生（「劉先生」）訂立買賣協議，據此，Infinite Perfection 同意出售而劉先生同意購買勞蘇貿易有限公司（「勞蘇貿易」，本公司當時的非全資附屬公司）65%的股權，現金代價為1,750,000港元。劉先生被視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層面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0章，出售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完成，而本集團不再擁有勞蘇貿易的任何股權。勞蘇貿易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自出售事項完成日期起勞蘇貿易的財務報表不再併入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薪酬政策

董事會已根據僱員的表現、資歷、能力及工作性質為基準，訂定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經參考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可比較市場數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履行的職務及責任以及彼等的個別表現作推薦及釐定。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在其在任時於其執行職責時或與之有關，因作出、同意或遺漏的任何行為之緣故，而將會或可能招致或蒙受的任何行動、費用、收費、損失、損害補償及開支，有權從本公司的資產及溢利中獲撥付彌償，惟是項彌償不得擴展到因任何欺詐或不誠實行為而可能附加予任何董事的任何事宜。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購買並保留適當的保險，以就其董事面對之潛在法律訴訟提供保障。

競爭權益

於二三／二四財政年度，根據本公司所掌握的資料及就董事所知及所信，董事或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GEM上市規則）概無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任何業務或利益，且與本集團之間亦無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並在董事所知悉的情況下，其確認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至少有25%充足公眾持股量。

核數師

董事會已委任滙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三十一日生效，以填補前任核數師辭任產生的空缺。

二三／二四財政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滙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會接受續聘。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續聘滙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執行董事

徐曉蘭

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獨立 核數師報告



致 **Flydoo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飛道旅遊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WWPK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 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 Flydoo Technology Holding Limited 飛道旅遊科技有限公司 (「貴公司」) 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統稱「貴集團」) 列載於第 62 至 147 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會計師公會」) 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 (「香港審計準則」) 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 (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亦將以下所述事項確定為本報告中將載述的關鍵審計事項。

滙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香港金鐘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滙中心 25 樓 2501-03 室
電話：2152-2238，網站：www.aogb.com



意見的基礎(續)

關鍵審計事項

銷售旅行團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由於相關金額在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的屬重大，並且其中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我們將銷售旅行團的收益確認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

銷售旅行團的收益於顧客同時收取並消耗於 貴集團履約時所提供的全部利益並按時間確認。顧客於享有旅行服務前向 貴集團付款。

銷售旅行團收益按個別旅行團逗留在旅遊地點的日數，於每月月底經人手計算及確認。尚未完成行程之已收客戶訂金部份將記錄為合約負債。

年內， 貴集團錄得銷售旅行團收益361,713,000港元。

我們專注於銷售旅行團的收益確認，乃由於其涉及人工過程，以釐定合適的收益確認點，且銷售旅行團的收益金額對 貴集團而言具重大財務影響，這些均會增加銷售旅行團收益無法於正確期間記錄或可能出現錯誤陳述之內在風險。

此外，銷售旅行團的收益確認不當，可能導致於年結日記錄的合約負債出現錯誤陳述。

我們的回應：

我們對此關鍵審計事項進行的程序包括：

- 瞭解及評估管理層關於銷售旅行團所得收益確認之控制。
- 通過追溯銷售交易以至其證明文件(包括銷售收據及銀行對賬單)，進而對於年內銷售交易進行抽樣測試。
- 通過追溯數據來源的證明文件(例如旅行團列表、銷售收據及供應商發票)，進而對確認銷售及計量每月結束時的截止性調整所用的銷售列表記錄的準確性進行實質性測試。
- 測試管理層就旅行團銷售所作相關截止性調整計算的準確性。

獨立 核數師報告



其他事項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另一名核數師審核，該名核數師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日對該等報表出具了無保留意見。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 貴公司年報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該等陳述單獨或合併起來可能影響使用者依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 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修改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管治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管治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所應用的防範措施。

獨立 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管治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有關溝通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何俊成。

滙益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何俊成

執業證書號碼 P07257

香港，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7	407,635	158,409
銷售成本	9(a)	(326,300)	(129,731)
毛利		81,335	28,678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	(2,297)	545
銷售開支	9(a)	(39,003)	(11,845)
行政開支	9(a)	(48,046)	(24,825)
經營虧損		(8,011)	(7,447)
財務成本淨額	13	(224)	(617)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19(a)	(5,083)	2,074
除所得稅前虧損		(13,318)	(5,990)
所得稅開支	14	(242)	-
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3,560)	(5,990)
已終止業務			
已終止業務之除稅後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9(b)	(198)	(1,682)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3,758)	(7,672)
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 持續經營業務		(7,494)	(2,780)
— 已終止業務		(158)	(1,345)
非控股權益		(7,652)	(4,125)
— 持續經營業務		(6,066)	(3,210)
— 已終止業務		(40)	(337)
		(6,106)	(3,547)
		(13,758)	(7,672)
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之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以港仙呈列)	15	(1.15)	(0.82)
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以港仙呈列)	15	(1.13)	(0.55)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7(a)	3,375	15,174
無形資產	17(b)	324	–
使用權資產	17(c)	3,843	15,668
商譽	18	120	563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	231	2,878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19	6,076	11,159
		13,969	45,442
流動資產			
存貨	20	6,735	9,384
應收款項	22	3,440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29,658	30,890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42(c)	380	495
加密貨幣	25	1,276	74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	67,705	45,739
		109,194	87,254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	27	9,049	3,60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8	54,705	58,634
衍生金融工具	24	32	121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29	1,410	10,045
租賃負債	31	3,600	6,644
銀行借款	30	–	825
即期所得稅負債		242	–
		69,038	79,869
流動資產淨值		40,156	7,385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4,125	52,827

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1	257	9,817
其他非流動負債	28	1,021	1,001
		1,278	10,818
資產淨值		52,847	42,009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3	6,806	5,681
儲備		48,716	40,177
		55,522	45,858
非控股權益	34	(2,675)	(3,849)
權益總額		52,847	42,009

載於第62至14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並由彼等為代表簽署作實。

鄭劍
執行董事

徐曉蘭
執行董事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 1)	其他儲備 (附註 2)	累計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681	90,696	16,628	2,500	(69,647)	45,858	(3,849)	42,009
年內虧損	-	-	-	-	(7,652)	(7,652)	(6,106)	(13,758)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7,652)	(7,652)	(6,106)	(13,758)
就配售事項發行股份	1,125	16,875	-	-	-	18,000	-	18,000
配售股份的交易成本	-	(362)	-	-	-	(362)	-	(362)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6,959	6,959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收購 額外權益	-	-	-	(322)	-	(322)	319	(3)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	-	2	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806	107,209	16,628	2,178	(77,299)	55,522	(2,675)	52,847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4,000	56,667	12,004	2,500	(65,522)	9,649	4	9,653
年內虧損	-	-	-	-	(4,125)	(4,125)	(3,547)	(7,67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	(4,125)	(4,125)	(3,547)	(7,672)
就配售事項發行股份	1,681	35,775	-	-	-	37,456	-	37,456
配售股份的交易成本	-	(1,746)	-	-	-	(1,746)	-	(1,746)
來自一名股東貸款的視同資本投入	-	-	4,624	-	-	4,624	-	4,62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的 非控股權益	-	-	-	-	-	-	(306)	(306)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5,681	90,696	16,628	2,500	(69,647)	45,858	(3,849)	42,009

附註：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儲備指(i)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與所收購共同控制附屬公司股本之間的差額；(ii)一名股東豁免非即期免息貸款產生的視同資本投入。
- 已付代價與視為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後相關權益應佔資產淨值賬面值比例份額的差額。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a)	8,304	13,888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987)	(8,046)
購買無形資產		(405)	–
已收利息		398	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5(a)	300	304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36	9,238	–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37	–	1,308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1,188)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5,544	(7,61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租賃負債(包括利息)付款		(6,795)	(3,452)
償還銀行借款(包括利息)		(829)	(3,317)
償還一名股東貸款		–	(7,00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還款)／墊款		(1,895)	6,485
就配售事項發行股份		18,000	37,456
支付配售股份交易成本		(362)	(1,746)
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注資		2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		(3)	–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8,118	28,4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5,739	11,03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705	45,739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Windward 3, Regatta Office Park, P.O. Box 1350,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8號力寶太陽廣場7樓706-8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業務為：

- 旅行團設計、開發及銷售、機票及／或酒店住宿（「自由行產品」）銷售以及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統稱「銷售旅行團」）銷售；
- 投資於觀光及旅行科技相關業務（「觀光及旅行科技投資」）；
- 透過零售店舖及／或電子商務銷售時尚生活產品，包括玩具手辦以及未經使用及二手名貴手袋及手錶，以及任何其他相關業務（「零售業務」）。
- 於香港銷售食品及飲料的餐飲業務（「餐飲業務」）（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出售）。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上市。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縱橫遊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縱橫遊投資」），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全部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資料合理預期會影響主要使用者所作的決定，則該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GEM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衍生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按照附註4所載會計政策的說明以公允價值計量除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報告期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3提供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變動所引致目前及先前報告期間的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資料，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中。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3.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 — 會計政策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會計估算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與因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國際租稅變革 — 支柱二規則範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的二零二零年十月及二零二二年二月修訂本) — 保險合約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無對本集團現時或過往年度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的披露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於當前會計期間並無提早應用任何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 與因單一交易所產生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稅項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該修訂縮窄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第15及24段遞延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之確認豁免範圍，使其不再適用於在初始確認時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之交易。

根據過渡條文，i) 本集團已對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或之後出現之租賃交易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ii)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本集團亦已就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相關之所有可扣減及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動用應課稅溢利抵銷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為限)及遞延稅項負債。

應用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原因為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所載相關遞延稅項結餘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項下的抵銷資格。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3.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會計政策之披露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修訂本。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報乃經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主要會計政策」一詞的所有情況。倘連同實體財務報表內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會計政策資料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該修訂本亦澄清，即使涉及款項並不重大，但基於相關交易性質、其他事項或情況，會計政策資料仍可屬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有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即屬重大。倘一間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說明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說明」)亦經修訂，以說明一間實體如何將「四步法評估重大性流程」應用於會計政策披露，及判斷有關一項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是否屬重大。實務說明已增加指導意見及實例。

應用修訂本對本集團之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重大影響，但已影響到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載本集團會計政策的披露。

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發出之指引而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

誠如附註41所披露，本集團有若干附屬公司於香港營運，根據特定情況有義務向員工支付長服金。與此同時，本集團向受託人作出強制性強積金供款，該受託人管理專為每名個別員工退休權益而設的信託資產。僱主可根據僱傭條例(第57章)使用強制性供款所產生的僱員累算退休權益來對沖長服金。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特區政府就《二零二二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案(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刊憲，取消僱主使用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來對沖遣散費和長服金的做法(「該項取消」)。該項取消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正式生效(「過渡日期」)。此外，根據修訂條例，用於計算過渡日期前受僱期間長服金部分的是緊接過渡日期(而非解僱日期)前的最後一個月的月薪。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香港取消強積金與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為對沖機制的會計處理和香港取消強積金與長服金對沖機制所產生的影響提供指引。有鑑於此，本集團已追溯實施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長服金義務發佈的指引，以就對沖機制及該項取消提供更可靠及更多相關資料。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3.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就《香港取消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與長期服務金(「長服金」)對沖機制的會計影響》發出之指引而導致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本集團將已歸屬於僱員並可用於抵銷僱員長服金權益的僱主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視為僱員對長服金的視作供款。一直以來，本集團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將視作僱員供款作為提供相關服務期間服務成本的扣減入賬。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指引，由於該項取消，該等供款不再被視為「僅與僱員在該段期間的服務掛鈎」，乃由於過渡日期後的強制性僱主強積金供款仍可用作抵銷過渡前的長服金責任。因此，將該等供款視為「與服務年數無關」屬不恰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亦不再適用。相反，該等視作供款應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的長服金權益總額一樣歸入服務期。因此，本集團已就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服務成本、利息開支及精算假設變動所產生的重新計量影響，在損益內確認累計追溯調整，並對長服金負債作出相應調整。累計追溯調整是根據在該項取消前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b)段計算的長服金負債賬面金額與該項取消後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第93(a)段計算的長服金負債賬面金額於頒佈日期(二零二二年六月十六日)的差額計算得出。

3.2 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以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布但尚未生效，而本集團尚未提前採納：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釋第5號的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修訂本」)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本」)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供應商融資安排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 缺乏可兌換性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已頒布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並預計在可預見的將來，應用該等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4.1 綜合入賬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

(a)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控制的所有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就參與實體業務而產生的可變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並有能力行使指揮實體活動的權力以影響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交本集團當日起全面綜合入賬，並自控制權終止當日起取消綜合入賬。

本集團使用收購會計法將業務合併入賬(參閱附註4.2)。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結餘及交易未變現收益會被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證明，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附屬公司會計政策於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貫徹一致。

附屬公司業績及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分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財務狀況表及權益變動表中分別呈列。

(b) 合營安排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共同經營或合營企業。分類視乎各投資者的合約權益及義務以及合營安排的法律結構而定。本集團將其於合營安排的投資分類為合營企業。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初始按成本確認後以權益法入賬(見附註4.1(c))。

(c) 權益法

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並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收購後溢利或虧損及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其他全面收益的變動。已收或應收合營企業的股息確認為於投資賬面值的扣減。

倘本集團應佔權益入賬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於該實體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款項)，除非已代表另一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否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未變現收益乃按本集團在該實體的權益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的證明，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於必要時作出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貫徹一致。

權益入賬投資的賬面值根據附註4.9所述的政策進行減值測試。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 綜合入賬原則及權益會計處理(續)

(d) 擁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將其與非控股權益進行而不構成喪失控制權的交易視為與本集團權益持有者間進行的交易。擁有權權益變動會導致控股及非控股權益賬面值調整，以反映各自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的變動。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差額，乃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內分別確認為儲備。

倘本集團因喪失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從而停止對一筆投資綜合入賬或使用權益會計法，有關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而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則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就其後入賬列作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其公允價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與該實體有關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此可能意味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根據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訂明或准許者，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

倘減少合營企業的擁有權權益但仍保留共同控制權，則僅會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金額中按比例計算的份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轉撥至另一權益類別(倘適用)。

4.2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會計之收購法將所有業務合併入賬，不論是否已購買權益工具或其他資產。購買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代價包括：

- 所轉讓資產的公允價值；
- 被收購業務之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
- 本集團已發行股本權益；
- 或然代價安排所產生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及
- 附屬公司任何先前存在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

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其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少數情況例外)。本集團以逐項購買基準，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股權益所佔被收購實體可識別資產淨值的比例確認於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

購買相關成本於產生時支銷。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實體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於被收購實體先前的任何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時，其差額以商譽列賬。倘該等款項低於所收購業務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差額將直接於損益中確認為優惠購買。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3 分部報告

提供予主要經營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是按照經營分部以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4.4 獨立財務報表

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基準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於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過投資對象資產淨值(包括商譽)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則於獲得於附屬公司投資的股息後須對有關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4.5 外幣換算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以實體經營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功能貨幣及本集團呈列貨幣港元(「港元」)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該等交易結算產生的外匯盈虧及以年末匯率換算外幣計值貨幣資產及負債產生的外匯盈虧於損益確認。倘與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及合資格投資淨額對沖項目有關，則於權益遞延。

以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為單位之非貨幣性項目採用確定公允價值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允價值列賬之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額呈報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例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之權益等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之換算差額於損益內確認為公允價值損益之一部分，而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等非貨幣性資產之換算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有關項目的直接支出。成本可能還包括對以外幣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進行合資格現金流量對沖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的權益進行轉移的成本。

僅在項目相關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項目成本可準確計量時，後續成本方會視情況計入資產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於替換時，入賬為獨立資產的任何部分的賬面值將取消確認。於報告期間，所有產生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於損益扣除。

折舊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或(倘為租賃裝修)於以下較短租期按直線法分攤資產成本(扣除剩餘價值)計算：

租賃裝修	20%或按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每年20%至33.33%
汽車	每年33.3%
電腦軟件	每年20%至33.3%
網站	每年20%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於各報告期末已審閱，並作出適當調整。

若資產賬面值高於估計可收回金額，則即時撇減其賬面值至可收回金額(參閱附註4.9)。

出售盈虧透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4.7 加密貨幣

於報告期末手頭的加密貨幣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入賬，作為無限定可使用年期按成本計量的無形資產，按附註4.16(f)所述於收到時為公允價值減累計減值虧損。

由於管理層已確定加密貨幣市場具足夠流動性，可以在本集團的正常營運週期內進行兌換，且本集團預期於該週期內將其變現，本集團已將報告期末手頭的加密貨幣歸類為流動資產。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8 商譽

商譽指所轉讓代價的公允價值、在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本集團此前持有於被收購方股權的公允價值總和超過於收購日期所計量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的差額。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超過已付代價的公允價值、在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此前持有於被收購方股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和，有關差額於收購日期經重新評估後於損益確認。

商譽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後計量。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乃最小的可識別資產組別，其產生的現金流入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透過比較其賬面值與其可收回金額以及於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

就某財政年度收購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在該財政年度結束前進行減值測試。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該單位的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分配，以減少分配至該單位的任何商譽賬面值，其後就該單位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該單位的其他資產。然而，分配至各資產的虧損不會將個別資產的賬面值減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若可計量)或其使用價值(若可釐定)或零，以較高者為準。商譽減值虧損於損益確認，在後續期間不予撥回。

4.9 非金融資產減值

資產須於發生事情或情況變動顯示其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可用年期無限之無形資產均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不論其有否出現任何可能減值跡象。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金額確認。可收回金額指資產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中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很大程度上獨立於來自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之現金流入的獨立可識別現金流入(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歸類。已減值之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於各報告期末已檢討是否可能撥回減值。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0 金融工具

(i)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最初按公允價值加(就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項目而言)收購或發行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計量。

所有以常規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均在交易日期確認，該日期為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以常規方式買賣指需要在市場法規或慣例一般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含有嵌入式衍生工具的金融資產在釐定其現金流量是否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時整體考慮。

債務工具

債務工具的後續計量取決於本集團管理資產的業務模式及該資產的現金流量特徵。本集團將其債務工具按三個計量類別分類：

按攤銷成本：倘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資產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計量。利息收入、外匯盈虧及減值於損益確認。終止確認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在損益中確認。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以及出售金融資產而持有的資產(有關資產的現金流量僅指本金及利息)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投資隨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外匯盈虧及減值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其他全面收益中累計的損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指定金融資產或強制規定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為在短期內出售或回購而購入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衍生工具(包括單獨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買賣，除非其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不論經營模式如何，現金流量不僅為本金及利息付款的金融資產一概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分類並計量。儘管上文提述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的標準，如債務工具在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可抵銷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則其可在初始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權益工具

在初始確認非持作買賣股權投資時，本集團能不可撤銷地選擇呈報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時的後續變動。該選擇按個別投資作出。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除非股息收入明確指出收回部分投資成本，否則股息收入於損益確認。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且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所有其他權益工具分類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因此，公允價值、股息及利息收入變動在損益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0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就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及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算債務投資。預期信貸虧損按以下其中一個基準計量：(1)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其為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及(2)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其為金融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出現的違約事件導致的預期信貸虧損。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考慮的最長期限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限。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按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其後，按有關資產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將差額貼現。

本集團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並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設立撥備矩陣，並針對特定適用於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進行調整。

就其他債務金融資產而言，預期信貸虧損基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然而，倘信貸風險自產生以來顯著增加，則撥備將基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在釐定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以及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考慮相關且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依據資料。其包括基於本集團過往經驗及知情信貸評估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分析，亦包括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假設金融資產如逾期超過30日，其信貸風險已顯著增加。

本集團在下列情況下將金融資產視為信貸減值：(1)於本集團無需追索實現擔保等行動(如有)的情況下，借款人不大大可能向本集團悉數支付其信貸債務；或(2)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

已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利息收入根據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即賬面總值扣除虧損撥備)計算。就非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按賬面總值計算。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0 金融工具(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續)

違約的定義

出於內部信貸風險管理目的，本集團將以下情況視作違約事件，原因乃過往經驗顯示，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

- 債務人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得出或自外部消息來源獲得的資源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包括本集團在內的債權人付款(並無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日時已出現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源顯示較滯後違約標準更為合適則另作別論。

撤銷政策

倘有資源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預期實際上難以收回款項，則本集團會撤銷金融資產，例如對手方已處於清盤過程中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已撤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受根據本集團的收款程序強制執行的活動規限，當中已考慮於適當時候諮詢法律意見。任何收款均於損益確認。

計量並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取決於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出現違約時的虧損程度)及違約風險。評估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時基於上述前瞻性資料調整的過往數據。就違約風險而言，對於金融資產，其以有關資產在報告日期的賬面總值列示。

對於金融資產，預期信貸虧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原實際利率貼現。

本集團在上一段報告期內按照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惟在本報告日期確定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則本集團按照相等於本報告日期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使用簡化法的資產除外。

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在損益中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相應調整其賬面值。除了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算債務投資，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且不會減少金融資產的賬面值。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0 金融工具(續)

(iii) 金融負債

本集團根據產生負債的目的將其金融負債分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則初始按公允價值扣除已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後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款項及銀行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相關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

終止確認負債時通過攤銷程序在損益確認收益或虧損。

(iv)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以及在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或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在金融資產或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限內準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或付款的利率。

(v)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入賬。

(vi) 終止確認

倘獲得與金融資產有關的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到期，或倘金融資產已轉讓且該轉移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確認標準，則本集團終止確認該金融資產。

倘相關合約訂明的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則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向債權人發行自身權益工具以全部或部分清償金融負債(因重新磋商有關負債條款而產生)時，已發行的權益工具為已付代價，並於金融負債或其中部分終絕當日按公允價值初始確認並計量。倘已發行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不能可靠計量，則就反映已終絕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計量權益工具。已終絕金融負債或其中部分的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間的差額年內於損益確認。

4.11 抵銷金融工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則可將金融資產與負債抵銷，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其淨額。法定可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必須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倘本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亦必須可強制執行。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2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按於衍生工具合同訂立日的公允價值確認，隨後於各報告期末按其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公允價值隨後變動的會計處理取決於該衍生工具是否指定作對沖工具，如指定為對沖工具，則取決於其所對沖項目的性質。然而，本集團的衍生工具並不符合對沖會計法。任何不符合對沖會計法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即時於損益中確認，並於「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呈列。交易衍生工具分類為流動資產或負債。

4.13 存貨

存貨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成本利用先進先出(先進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扣除估計適用銷售支出。

4.14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直接產生的增量成本在權益內列作所得款項中扣除的稅後淨額。

4.15 所得稅

報告期間的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營運所在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設定撥備。

遞延所得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暫時差額作出全數撥備。然而，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始確認商譽而產生，則不予確認。若遞延所得稅因初步確認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處理或應課稅損益以及在初始確認時並不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差額，則有關遞延所得稅亦不予入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變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釐定。

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很可能有未來應課稅金額可動用該等暫時差額及虧損時予以確認。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結餘涉及同一稅務機關時，則可將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當實體有法定可執行權利進行抵銷且有意按淨額基準清償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即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稅項負債互相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惟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者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6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其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並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取的金額。收益於扣除任何貿易折扣後確認。

視乎合約條款及合約適用的法律，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可在一段時間或某一時間點轉讓。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符合下列條件，則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可在一段時間轉讓：

- 提供客戶同時收取並消耗之利益；
- 本集團履約時創造或提升客戶所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具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擁有可強制執行權利收取至今已完履約部分之款項。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於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收益經參考履約責任的完成履行進度於合約期間內確認。否則，收益會於客戶獲得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某一時間點確認。

釐定本集團身為委託人還是代理人，需要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本集團在將特定商品或服務轉移給客戶之前是否對其具有控制權。除非本集團在轉移前控制特定的商品或服務，否則本集團不能向客戶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在評估本集團是委託人還是代理人時，控制權為決定性因素。本集團管理層基於上述因素作出評估並得出結論，本集團以委託人身份作出銷售旅行團；並以代理人身份作出銷售自由行產品以及旅行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因此，本集團將銷售旅行團所得收益按總額基準確認，而銷售自由行產品以及旅行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所得收益則按淨值基準確認。

(a) 銷售旅行團的收益

銷售旅行團的收益於顧客同時收取並消耗於本集團履約時所提供的所有利益並按時間確認。

(b) 銷售自由行產品的差價收入

銷售自由行產品的差價收入於預訂服務或機票交付予顧客及顧客已接收的時間點確認。

(c) 銷售旅行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的差價收入

銷售旅行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的差價收入於預訂服務、門票或商品交付予顧客及顧客已接收的時間點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6 收益確認(續)

(d) 銷售時尚生活產品收益

時尚生活產品的銷售收益於產品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即客戶接收產品之時點)確認。

(e) 餐飲服務的收益

餐飲服務的收益於向顧客提供食品及飲料之時確認。用餐後應立即支付交易價格。

(f) 開採加密貨幣收益

本集團從事於加密貨幣網絡內提供交易驗證服務，通常被描述為「開採加密貨幣」。作為該等服務的代價，本集團從其參與的特定加密貨幣礦池中收取以太坊(「以太坊」)幣。加密貨幣被認為是於完成區塊並將其添加至區塊鏈時獲得，此時經濟利益被收取並可以可靠地計量。收益乃根據收取的加密貨幣的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其公允價值乃採用加密貨幣於收取當日的現貨價格釐定。

(g) 客戶忠誠度計劃(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指本集團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責任，而本集團已就此向客戶收取代價(或代價金額到期支付)。

本集團營運客戶忠誠度計劃，顧客購物而累積積分，可讓彼等於未來購物時享有折扣。積分的合約負債於初始銷售時確認。收益於初始銷售後在積分換領或到期時確認。

(h) 利息收入

採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並於「財務成本淨額」呈列。

利息收入呈列為持作現金管理用途的金融資產所賺取的財務收入。任何其他利息收入計入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乃對一項金融資產賬面總值應用實際利率予以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就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即經扣除虧損撥備)。

(i) 推介收入及管理服務費收入

推介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時間點確認。管理服務費收入於根據服務協議條款提供服務時隨時間確認。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僱員福利

(a) 短期責任

僱員直至報告期末之服務獲確認工資及薪金負債(包括預期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算的非貨幣福利、年假及累計病假)並按於結算有關負債時預期支付的金額計量。責任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流動負債。

(b) 其他長期僱員福利責任

長期服務休假的負債預期不會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之期間結束後12個月內悉數結清，因此，按直至報告期末就僱員提供服務而將予支付之預期未來款項的現值計量。

倘實體沒有無條件權利可將結算由報告期起遞延至少12個月(不論預期實際結算於何時發生)，則責任一概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作流動負債。

(c) 退休後義務

本集團經營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已安排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該計劃為一名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就定額供款計劃而言，本集團按強制、合約或自願方式向公營或私人管理退休金保險計劃支付供款。一旦支付供款，本集團概無進一步付款責任。該等供款於應付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預付供款於可退回現金或減少未來供款時確認為資產。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7 僱員福利(續)

(d) 長期服務金承擔

香港僱傭條例(「該條例」)項下的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分類為界定福利計劃。在該條例規定的若干情況下，符合該條例規定的僱員有權享有長期服務金。對僱主並無法定資金要求且本集團亦無任何安排來解決未來的付款承擔。

本集團對長期服務金的承擔按使用預計單位信用法折現至其現值減去負服務成本估計的總長期服務金承擔計量。根據該條例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本集團可將本集團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計福利抵銷本集團的長期服務金承擔。本集團將該等強積金供款視為僱員面向長期服務金福利作出的視作供款。本質是負服務成本。該等視作供款透過對強積金供款應用預期投資回報率進行估計，然後使用與總長期服務金承擔相同的歸屬方法將其歸屬於服務期限。

服務成本於損益確認，且包括目前和過去的服務成本(包括計劃修訂結果)。

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並通過應用於年度期間初用於計量長期服務金承擔的折現率計算長期服務金承擔的餘額，同時考慮期內福利金的影響。

長期服務金承擔的重新計量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e)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聘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於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確認離職福利：(a) 本集團不能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b) 本集團確認任何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疇及涉及離職福利付款的重組成本當日。在提出要約鼓勵自願離職的情況下，離職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於報告期末後超過12個月到期的福利貼現為現值。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8 撥備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導致資源流出以抵償責任，而該金額能可靠估計時，方會確認撥備。概不就日後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履行責任時須流出資源的可能性乃經考慮整體責任類別後釐定。即使就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而言，流出資源的可能性甚微，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乃按結算報告期末現時責任所需之管理層最佳估計開支的現值計量。使用作釐定現值之折現率為稅前折現率，其須能夠反映當前市場估算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該負債特定的風險。隨著時間流逝導致撥備金額的增加確認為利息開支。

或然負債為過往事件產生的潛在負債，乃通過並非本集團全部控制的一項或多項不確定未來事件是否發生而確認是否出現或然負債。或然負債亦可能是由於不大可能流出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無法可靠計量時未確認的過往事件導致的現時責任。

或然負債不予確認但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披露。當流出的可能性發生變化因而流出變為可能時，則或然負債將確認為撥備。

4.19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在本集團可使用租賃資產之日，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合約可能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按照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相應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然而，就本集團為承租人的房地產租賃而言，其選擇將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並無將兩者區分。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步以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的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的淨現值。

根據合理確定延續選擇權支付的租賃付款亦計入負債計量之內。

租賃付款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倘可輕易確定該利率(並非為本集團租賃的一般情況)，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個別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抵押及條件借入獲得與使用權資產具有類似價值的資產所需資金而必須支付的利率。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19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為釐定增量借款利率，本集團：

- 在可能情況下，使用個別承租人最近獲得的第三方融資為出發點作出調整，以反映自獲得第三方融資以來融資條件的變動；
- 使用累加法，首先就本集團所持有的租賃信貸風險(最近並無第三方融資)調整無風險利率；及
- 進行租約的特定調整，例如期限、國家、貨幣及抵押。

租賃付款於本金及財務成本之間作出分配。財務成本在租賃期間於損益扣除，藉以令各期間的負債餘額的期間利率一致。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任何租賃優惠；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修復費用。

當本集團與出租人重新磋商租賃的合約條款時，會計處理取決於修訂的性質：

- 倘重新磋商導致一項或多項其他資產租賃的金額與取得額外使用權的獨立價格相稱，則修訂根據上述政策列作獨立租賃；
- 在所有其他情況下，重新磋商增加租賃範圍(不論延長租賃期或延長一項或多項其他租賃資產)，租賃負債採用於修訂日期適用的貼現率重新計量，使用權資產按相同金額調整；及
- 除適用於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的實用權宜之計的情況外，倘重新磋商導致租賃範圍減少，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將按相同比例減少，以反映租賃的部分或全部終止，而任何差額於損益中確認。租賃負債其後將進一步調整以確保其賬面值反映重新磋商期的重新磋商付款金額，經修訂的租賃付款於修訂日期按適用的利率貼現。使用權資產按相同金額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一般於資產可使用年期或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按直線法計算折舊。倘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則使用權資產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予以折舊。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賃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以及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低價值資產包括小型辦公傢俬。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20 關聯方

(a) 如任何人士符合以下條件，則該人士或該人士家族的親密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屬於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b) 如以下任何條件適用，則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分別相互關聯)；
- 一個實體為另一個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個實體為成員公司的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兩個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個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該實體乃就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實體的僱員利益提供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該實體由(a)項識別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a)項識別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的成員；或
-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公司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一名人士家族的親密成員指在與該實體進行買賣時預期會影響該人士或受該人士影響的家族成員，包括：

- 該人士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子女；及
- 該人士或該人士的配偶或同居伴侶的受養人。



4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4.21 股息分派

分派予本公司的股東的股息在本公司股東或董事(如適用)批准股息期間於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負債。

4.22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在合理保證將會收到補貼且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確認。

與成本相關的政府補貼於須與擬補貼的成本相應入賬的期間遞延並在損益中確認。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相關的政府補貼包括在非流動負債計入遞延收入，並在相關資產的預期年內以直線法計入損益。有關本集團政府補貼入賬的詳情載於附註8。

5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包括對有關情況下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期)持續評估。本集團對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會計估計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相同。下述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下個財政年度資產與負債賬面值大幅調整的重大風險。

5.1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譽減值

本集團遵循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指引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商譽是否需要減值或除商譽以外撥回。識別減值或撥回先前已確認減值的跡象及釐定可收回金額，均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此判斷及確定是否發生減值或撥回時通常須進行各種估計及假設。本集團評估(其中包括)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餘額的程度或反之亦然，包括行業表現及營運現金流量變動等因素。減值虧損或撥回的計量則確定可收回金額，此乃根據管理層對可得最佳資料的估計計算。就評估減值或撥回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水平分組。本集團視銷售旅行團、零售業務及其他以及餐飲業務為三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計算釐定。有關計算須使用估計，包括各現金產生單位的毛利率及經營成本以及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稅前折現率。資產可收回金額所依據的主要假設的重大變動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零售業務及其他確認商譽減值約30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附註17及附註18。



5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5.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使用年期

管理層為其物業、廠房及設備釐定估計可使用年期以及相關折舊及攤銷費用。該估計基於過往有關具有類似性質及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經驗。

5.3 存貨撇減

本集團根據對存貨可收回能力進行的評估，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評估撇減需要管理層判斷並估計。如預期與最初估計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存貨的賬面值，並可能導致有關估計變動期間的存貨撇減。

5.4 所得稅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繳納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存在最終稅項評定仍不確定的交易及計算方法。本集團根據補加稅款是否到期應繳的估計確認預期稅項支出負債。如有關事項的最終稅務結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則有關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決定期間的即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6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

6.1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業務面對多項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眼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旨在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本集團的管理層實施風險管理。管理層舉行正式及非正式會議以識別重大風險，制定處理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任何風險的程序。

(a)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在香港經營業務，所面對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於酒店住宿、旅遊巴士服務及其他旅遊相關服務中消耗的服務成本引致的日圓(「日圓」)計值交易。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應付款項(以日圓計值，用於在日本提供旅行團服務)。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倘日圓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1,26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除稅後虧損將減少／增加約155,000港元)，主要由於重估以日圓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公司款項、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應付款項錄得外匯收益／虧損。



6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6.1 財務風險管理(續)

(a) 外匯風險(續)

本集團透過監控外幣收支水平管理外匯交易風險，使用外匯遠期合約管理日後經營交易及已確認資產與負債引致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確保外匯風險的淨風險不時維持在可接受水平。本集團亦定期審查供應商的資料及交易的計值貨幣，盡量降低本集團的外匯風險。

(b)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交易對手未能根據金融工具之條款履行責任並招致本集團受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的最大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以及銀行結餘)僅限於報告期末確認的金融資產賬面價值，如以下所述：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款項	3,440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93	6,637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380	4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705	45,739
最大信貸風險	75,518	52,871

(i) 風險管理

本集團定期審閱個人客戶的授信額度授權及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對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本集團持續密切監控未收回應收款項餘額的收回情況，以盡量減少有關信用風險。對零售客戶的銷售以現金或主要以信用卡結算，從而降低信用風險。於報告期間內概無超出重大信貸額度的情況，且管理層預計該等交易對手的不履約不會造成任何重大虧損。

本集團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被認為具有較低信貸風險，因為其違約風險較低，且發行人有較強能力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責任。

本集團預計銀行現金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因為其存放於位於香港的高信貸質素的國際金融機構。



6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6.1 財務風險管理(續)

(b) 信貸風險(續)

(ii)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主要有三類受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所規限的金融資產：

- 銀行現金；
- 應收款項；及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銀行及現金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大部分交易對手均為獲國際信用評級機構授予高信用評級的銀行。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式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即採納所有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虧損撥備。本集團按共同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亦通過按共同信用風險特徵對剩餘應收款項進行分組，及對收回的可能性進行共同評估來估計(經計及客戶性質)，並將預期信貸虧損率應用至各應收款項賬面總值。

預期信貸虧損率乃根據過往期間經歷的歷史信用虧損釐定，並經過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算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等的當前及前瞻性信息。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管理層認為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並不重大。

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於參考對手方的歷史違約率及當前財務狀況後，認為其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後並未大幅增加。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釐定的減值近乎零。



6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6.1 財務風險管理(續)

(c) 流動資金風險

謹慎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通過維持充足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融資額度合共45,2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5,200,000港元)，包括給予供應商的銀行擔保10,0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000,000港元)用於未來經營業務。銀行融資以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並無包含任何重大契諾。本集團亦無違反任何銀行融資契約。

下表將本集團的金融負債按照由綜合財務狀況表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限分成相關的到期組別進行分析。表內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由於利息金額並不重大，於12個月內到期的結餘等於賬面結餘。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對於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可由銀行全權酌情行使)的銀行借款，該分析根據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期間(即倘貸款人行使其無條件權利催收貸款並即時生效)列示現金流出。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已悉數償還及抵押已相應解除。

	按要求 千港元	一年內 千港元	一至兩年 千港元	兩至三年 千港元	三至四年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款項	-	9,049	-	-	-	9,049
租賃負債	-	3,700	262	-	-	3,962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410	-	-	-	-	1,410
	1,410	12,749	262	-	-	14,421
衍生金融工具	-	32	-	-	-	3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應付款項	-	3,600	-	-	-	3,600
租賃負債	-	7,272	6,696	2,280	1,330	17,578
銀行借款	825	-	-	-	-	825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0,045	-	-	-	-	10,045
	10,870	10,872	6,696	2,280	1,330	32,048
衍生金融工具	-	121	-	-	-	121



6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6.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以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付予本公司股東的股息金額、本公司股東的資本回報率、發行新股份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基於資產負債比率監管資本，資產負債比率由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及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佔總資產之比率得出：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	-	82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410	10,045
	1,410	10,870
總資產	123,465	132,696
資產負債比率	1.1%	8.2%

本集團負債比率下降，主要歸因於：

- 由於本集團恢復出境旅行團，經營所得現金淨額；
- 因載於附註33的配售事項發行股份，股份配售活動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 出售豐衣足食的所得款項；
- 償還銀行借款；及
- 部分被於年內來自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墊款項目所抵銷。



6 財務及資本風險管理(續)

6.3 公允價值估計

由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按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的款項及銀行借款)的到期日較短，故其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本節說明於釐定綜合財務報表中按公允價值確認及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時所作的判斷及估計。為指明釐定公允價值所用的輸入數據的可靠程度，本集團根據會計準則所述將其金融工具分類為三級。各級的說明如下表所示：

	第一級 千港元	第二級 千港元	第三級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約(附註24)	-	32	-	32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外匯遠期合約(附註24)	-	121	-	121

第一級：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如公開買賣衍生工具及股本證券)的公允價值按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釐定。該等工具計入第一級。本集團所持金融資產所用的市場報價為即時買入價。

第二級：未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估值方法釐定。該等估值方法最大程度地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盡可能減少對實體特定估計的依賴。倘計算有關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均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二級。本集團持有的外匯遠期合約的公允價值使用年結日的遠期匯率釐定，所產生的價值折現回現值。

第三級：倘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計入第三級。此適用於非上市股本證券。

年內各級之間並無轉移。

6.4 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涉及抵銷、可執行淨額結算總協議或類似協議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7 收益及分部資料

(a) 收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旅行團	361,713	122,949
銷售自由行產品的差價收入	568	821
銷售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的差價收入	4,846	1,789
銷售時尚生活產品及任何其他相關業務	32,366	32,171
餐飲服務	8,142	679
	407,635	158,409
已終止業務		
加密貨幣開採的收益	-	195
	407,635	158,604

(b)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用以作出策略決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以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已被認定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彼等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

本集團的組織架構分為五個可呈報分部：

持續經營可呈報分部：

- (i) 銷售旅行團；
- (ii) 觀光及旅行科技投資；
- (iii) 零售業務及其他相關業務；及
- (iv) 餐飲業務。

已終止經營可呈報分部：

- (i) 加密貨幣開採。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7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除利息及稅項前溢利計量以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資料的計量方式與綜合財務報表貫徹一致。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合計 千港元
	旅行相關產品 及服務 千港元	觀光及 旅行科技投資 千港元	零售業務 及其他 千港元	餐飲業務 千港元	加密貨幣開採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367,127	-	32,366	8,142	-	407,635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10,965	(5,083)	(6,644)	(9,206)	(199)	(10,167)
未分配(開支)/收益淨額						(3,126)
財務收入						398
財務成本						(621)
除所得稅前虧損						(13,516)
所得稅開支						(242)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13,758)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	(5,083)	-	-	-	(5,0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16)	-	(444)	(3,589)	-	(4,949)
無形資產折舊	(81)	-	-	-	-	(81)
使用權資產折舊	(3,414)	-	(1,115)	(2,099)	-	(6,628)
商譽減值虧損	-	-	(302)	-	-	(302)
加密貨幣減值撥回	-	-	-	-	530	530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7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合計 千港元
	旅行相關產品 及服務 千港元	觀光及 旅行科技投資 千港元	零售業務 及其他 千港元	餐飲業務 千港元	加密貨幣開採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收益	125,559	-	32,171	679	195	158,604
可呈報分部溢利/(虧損)	3,896	2,074	(4,994)	(2,984)	(1,677)	(3,685)
未分配(開支)/收益淨額						(3,365)
財務收入						10
財務成本						(632)
除所得稅前虧損						(7,672)
所得稅開支						-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7,672)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業績	-	2,074	-	-	-	2,07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0)	-	(301)	(460)	(365)	(1,47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095)	-	(822)	(566)	(82)	(4,565)
加密貨幣減值虧損	-	-	-	-	(507)	(507)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分配(開支)/收益淨額指企業(開支)/收益(二零二三年：同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7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旅行相關產品 及服務 千港元	觀光及 旅行科技投資 千港元	零售業務 及其他 千港元	餐飲業務 千港元	加密貨幣開採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92,309	6,076	16,520	-	-	8,258	123,163
可呈報分部負債	(60,578)	-	(9,605)	-	-	(133)	(70,316)
資本開支	4,047	-	2,281	353	-	-	6,681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業務		
	旅行相關產品 及服務 千港元	觀光及 旅行科技投資 千港元	零售業務 及其他 千港元	餐飲業務 千港元	加密貨幣開採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	75,438	11,159	16,454	22,462	1,268	5,915	132,696
可呈報分部負債	(59,589)	-	(4,868)	(25,670)	(91)	(469)	(90,687)
資本開支	3,581	-	2,038	14,324	-	-	19,943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7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與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可呈報分部資產/(負債)	114,905	(70,183)	126,781	(90,218)
未分配：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1	-	187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27	-	5,728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133)	-	(469)
	123,163	(70,316)	132,696	(90,687)

(c) 地理資料

本集團業務位於香港，所有收益均來自香港及澳門客戶。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同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8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其他收入		
推介收入	20	23
管理服務費收入	144	144
租金寬減	-	384
補貼(附註i)	226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1	-
其他	207	438
	668	98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2,426)	-
匯兌虧損淨額	(1,286)	(449)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	(92)	(30)
租賃修訂的收益	839	35
	(2,965)	(444)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297)	545
已終止業務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租賃修訂的收益	5	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418)
	5	(334)

附註：

(i) 補貼主要指從香港特區政府收取的補助。概無未達成的條件或有關該等補助的或然事項。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a) 本集團的虧損經扣除／(計入)下述銷售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後呈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地接成本(附註)	167,944	51,452
機票成本	128,122	45,498
存貨成本	22,204	32,152
餐飲服務成本	2,934	386
低價值資產租賃開支	215	235
廣告及宣傳	4,157	1,408
信用卡費用	4,522	2,118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福利及權益)	41,916	16,536
董事福利及權益	11,769	2,02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49	1,111
無形資產折舊	81	–
使用權資產折舊	6,628	4,483
滯銷存貨撥備	105	–
加密貨幣減值撥回	(573)	–
商譽減值虧損	302	–
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	1,551	931
員工培訓	1,497	–
匯兌收益淨額	(181)	–
法律及專業費用	2,643	2,403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686	1,890
— 非核數服務	–	47
其他	11,878	3,725
	413,349	166,401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續)

(a) 本集團的虧損經扣除下述銷售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後呈列：(續)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終止業務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福利及權益)	146	35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365
使用權資產折舊	-	8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	-
加密貨幣減值虧損	43	-
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	1	507
法律及專業費用	6	144
核數師酬金	-	7
— 核數服務	-	50
— 非核數服務	-	15
其他	8	15
	204	1,538

附註：

地接成本主要包括提供旅行團服務產生的直接成本，如地接營運商服務、酒店住宿、交通費用、餐費、門票成本及預訂服務費。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續)

(b) 已終止業務

由於近期加密貨幣市場及價格波動以及電力成本上漲，加上以太坊開採的難度增加，加密貨幣開採已暫停及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停止運作。

已終止業務之收益、業績及現金流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	19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334)
行政開支	(204)	(1,538)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1	(5)
已終止業務之年內虧損	(198)	(1,682)
應佔已終止業務之年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58)	(1,345)
非控股權益	(40)	(337)
	(198)	(1,682)
經營現金流出	(468)	(284)
投資現金流	1	111
融資現金流出	-	(161)
現金流出總額	(467)	(334)



1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福利及權益)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薪金、酌情花紅、佣金及津貼(附註(i))	40,144	15,741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附註(ii))	1,371	622
其他僱員福利	401	173
	41,916	16,536
已終止業務		
薪金、酌情花紅及津貼(附註(i))	139	335
退休金成本—定額供款計劃(附註(ii))	7	18
	146	353

附註：

- (i) 該金額包括香港政府於保就業計劃下提供的工資補貼。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與該等補貼有關的未履行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 (ii) 本集團已安排僱員參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計劃為一名獨立受託人管理的定額供款計劃。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各實體(僱主)及其僱員須按月向計劃供款，供款比例一般為強制性公積金法例所指僱員收入的5%。自二零一四年六月起，各僱主及僱員的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超出上限的部分屬自願供款。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動用沒收供款以作扣減未來供款之用(二零二三年：無)。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供款合共為19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72,000港元)。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1 董事福利及權益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付／應付本公司各董事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其他 津貼及福利 千港元	酌情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	總計 千港元
				成本一定額 供款計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鄭劍(行政總裁)(附註xi)	-	15	-	-	15
徐曉蘭(附註ii)	-	320	-	2	322
蔡錦因(附註v)	-	80	-	3	83
袁振寧(附註i)	-	-	10,948	2	10,9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澤民先生(附註xiv)	2	-	-	-	2
Juan Ruiz-Coello先生(附註xiii)	15	-	-	-	15
Rebecca Kristina Glauser女士 (附註xiii)	15	-	-	-	15
李慶翔(附註vi)	46	-	-	-	46
李光明(附註vii)	115	-	-	-	115
梁家昌(附註xii)	80	-	-	-	80
黃炳權(附註xii)	80	-	-	-	80
高立立(附註viii)	46	-	-	-	46
	399	415	10,948	7	11,769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1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其他		酌情花紅	退休金		總計
	袍金	津貼及福利		成本一定額	供款計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執行董事						
袁振寧(主席兼行政總裁)(附註i)	-	-	-	1	-	1
徐曉蘭(附註ii)	-	186	-	10	-	196
袁士強(附註iii)	-	545	-	-	-	545
陳淑薇(附註iv)	-	687	-	-	-	687
蔡錦因(附註v)	-	241	-	9	-	25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慶翔(附註vi)	93	-	-	-	-	93
李光明(附註vii)	89	-	-	-	-	89
高立立(附註viii)	70	-	-	-	-	70
林耀堅(附註ix)	34	-	-	-	-	34
何永煊(附註ix)	34	-	-	-	-	34
嚴元浩(附註x)	27	-	-	-	-	27
	347	1,659	-	20	-	2,026



11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為主席，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一日辭任主席以及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辭任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 (ii)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 (iii)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辭任主席並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辭任執行董事
- (iv)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六日辭任執行董事
- (v)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一日辭任
- (vi)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辭任
- (vii) 於二零二二年七月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辭任
- (viii)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八日辭任
- (ix) 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x) 於二零二二年九月二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日獲委任為行政總裁
- (xii)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辭任
- (xiii)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xiv)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支付董事服務的代價(二零二三年：同上)。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以董事、其受控制法團及該等董事之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安排(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同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至38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任何時間，概無有關本集團業務而本集團參與訂立仍然有效存續且董事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二三年：同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董事(二零二三年：六名)已放棄酬金(二零二三年：2,395,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董事支付款項或董事概無應收款項，以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二零二三年：同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離任董事或離任任何其他有關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的職位，而向董事或前任董事支付或應向其支付賠償(二零二三年：同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其他酬金(二零二三年：同上)。



12 五名最高薪人士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一名董事(二零二三年：兩名)，彼等的酬金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餘下四名最高薪僱員(二零二三年：三名)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3,542	2,809
酌情花紅	77	10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72	51
	3,691	2,870

該等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酬金範圍		
零港元至 1,000,000 港元	3	2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	–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1
	4	3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上述四名(二零二三年：三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作為促使彼等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二零二三年：同上)。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向上述四名(二零二三年：三名)最高薪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酬金，作為有關管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事務的離職補償(二零二三年：同上)。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3 財務成本淨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397	9
財務成本		
一名股東貸款的推算利息	-	(121)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606)	(431)
長期服務金之利息開支	(11)	-
銀行借款之利息開支	(4)	(74)
	(621)	(626)
財務成本淨額	(224)	(617)
已終止業務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	1
財務成本		
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	-	(6)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1	(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4 所得稅開支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16.5%稅率(二零二三年：同上)對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獲豁免繳納稅項，因此並未計算海外利得稅。

本集團按除所得稅前虧損計算的稅項與按香港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的差額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13,318)	(5,990)
— 已終止業務	(198)	(1,682)
	(13,516)	(7,672)
按16.5%稅率計算的稅項	2,230	1,266
毋須課稅收入	5,337	369
不可扣稅開支	(7,436)	(567)
未確認暫時差額	(221)	530
並無確認遞延所得稅的稅務虧損	(2,210)	(2,080)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2,058	482
年內稅項開支	(242)	-



15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業務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於相關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 持續經營業務	(7,494)	(2,780)
— 已終止業務	(158)	(1,345)
	(7,652)	(4,12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661,538	503,18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1.15)	(0.82)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1.13)	(0.55)
來自已終止業務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0.02)	(0.27)

(b) 攤薄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二零二三年：同上)。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已調整，以反映本公司配售股份中花紅元素的影響。

股本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3。

16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

(a)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裝修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電腦軟件 千港元	網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3,458	9,427	858	1,541	9,536	24,820
添置	11,403	3,840	358	-	-	15,601
出售	-	(3,908)	-	-	-	(3,908)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4,861	9,359	1,216	1,541	9,536	36,513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3,450)	(8,402)	(858)	(1,541)	(8,879)	(23,130)
支出(附註9(a))	(503)	(561)	(100)	-	(312)	(1,476)
出售	-	3,267	-	-	-	3,267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3,953)	(5,696)	(958)	(1,541)	(9,191)	(21,339)
年末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0,908	3,663	258	-	345	15,174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4,861	9,359	1,216	1,541	9,536	36,513
添置	3,176	811	-	-	-	3,987
出售	-	(65)	(358)	(52)	-	(475)
出售附屬公司	(11,298)	(3,389)	-	-	-	(14,68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739	6,716	858	1,489	9,536	25,338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3,953)	(5,696)	(958)	(1,541)	(9,191)	(21,339)
支出(附註9(a))	(3,614)	(1,038)	(29)	-	(268)	(4,949)
出售	-	65	129	52	-	246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3,196	883	-	-	-	4,079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4,371)	(5,786)	(858)	(1,489)	(9,459)	(21,963)
年末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2,368	930	-	-	77	3,375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開支4,31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848,000港元)已於「行政開支」確認，而63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28,000港元)已於「銷售開支」確認。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7 物業、廠房、無形資產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續)

(b) 無形資產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
添置	-
出售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
支出(附註9(a))	-
出售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年末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添置	40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405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
支出(附註9(a))	(81)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81)
年末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24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折舊開支8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零港元)已於「行政開支」確認。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續)

(c)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具有於營運使用的物業租賃合約。年內變動載列如下：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本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21,436
於業務合併確認的金額(附註37)	8,302
添置	4,342
修訂租賃條款之影響	(1,149)
終止租賃	(13,04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9,890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12,778)
支出(附註9(a))	(4,565)
修訂租賃條款之影響	80
終止租賃	13,04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4,222)
年末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5,66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續)

(c) 使用權資產(續)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成本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19,89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8,655)
添置	2,289
修訂租賃條款之影響	(1,937)
終止租賃	(1,60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9,980
累計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4,222)
支出(附註9(a))	(6,628)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附註36)	3,097
修訂租賃條款之影響	9
終止租賃	1,607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137)
年末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3,843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示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物業	3,843	15,668
租賃負債		
流動	1,410	6,644
非流動	257	9,817
	1,667	16,461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續)

(c) 使用權資產(續)

(ii) 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列示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物業	6,628	4,565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	606	437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	-
與短期租賃旅遊巴相關的開支(計入地接成本作為銷售成本的一部分) 與並非於上文列示為短期租賃的低價值資產租賃相關的 開支(計入行政開支)	17,982	9,319
	215	235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包括利息開支)約為24,5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13,006,000港元)。

(iii)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入賬方式

本集團租賃若干物業作為旅遊代理分行、零售店、餐廳及辦公室物業。租賃合約一般按固定年期作出，但可能具備下文(iv)所述的延長選擇權。

租賃期按個別基準磋商，並載有範圍廣泛且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未實施任何契諾，惟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抵押權益除外。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的抵押。

(iv) 延長及終止選擇權

延長及終止選擇權計入本集團若干物業租賃內。該等條款用以在管理合約方面取得最大的營運彈性。所持有的延長及終止選擇權大都僅可由本集團而非各出租人行使。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3,375,000港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324,000港元的無形資產、3,843,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貿易按金24,795,000港元及其他預付款項1,102,000港元須接受減值測試。本集團視銷售旅行團、零售業務為兩個獨立現金產生單位並進行減值評估，方法為考慮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零售業務經營虧損被視為減值指標。因此，本集團管理層已對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應收款項、貿易按金及其他預付款項進行減值評估，方式為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方法(以較高者為準)評估其可收回金額。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計算方法使用基於董事批准的財政預算的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而零售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使用的折現率為15.16%。使用價值計算方法的主要假設包括零售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毛利率及經營成本以及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的稅前折現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零售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為4,485,000港元。



18 商譽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的賬面總值	563	-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37)	-	563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36)	(141)	-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總值	422	563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累計減值虧損	(302)	-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淨值	120	563

商譽減值測試

分配商譽之概要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零售業務	40	344
餐飲業務	-	139
銷售旅行團	80	80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賬面總值	120	563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法釐定。該等計算採用的現金流預測並以經管理層批准截至二零二九年涵蓋五年期之財務預算及預測為基礎。

使用價值計算法所採納主要假設如下：

- (i) 現金產生單位在預算期間內的現金流量預測乃基於預算期間內的預算收益、預期毛利率及估計稅前溢利以及預算期間內香港的通脹情況作出。預期現金流入，包括預算收益、毛利率、稅前溢利及通脹，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



18 商譽(續)

- (ii) 計算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所採用貼現率乃依據相關分部之貼現率，並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所面對特定風險。採用的最終增長率乃經參考長期平均增長率及預期市場發展而得出。使用價值計算法所應用貼現率及增長率則呈列如下：

	最終增長率		貼現率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零售業務	2.50%	2.50%	15.16%	14.08%
餐飲業務	不適用	2.50%	不適用	11.38%
銷售旅行團	2.50%	2.50%	16.02%	16.02%

該等貼現率已經調整以反映出相等於本集團預計將從有關資產產生的風險概況。

根據本集團資產減值評估方面的會計政策，商譽賬面值會於每個報告日期進行減值測試。附註5載列了有關商譽減值測試的估計、假設及判斷的資料。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零售業務及其他確認商譽減值虧損30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無)。

1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

(a)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11,159	9,085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稅後業績	(5,083)	2,074
於三月三十一日	6,076	11,159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營企業詳情載列如下：

合營企業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	已發行及 繳足資本	實際權益	主要業務
Triplabs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000,000 港元	50%	透過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從事觀光及旅行科技投資相關業務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a)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續)

財務狀況表概要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740	15,870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7	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22	6,651
	6,429	6,658
資產總額	12,169	22,528
負債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7	210
負債總額	17	210
資產淨值	12,152	22,318

上述財務狀況表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合營企業權益賬面值的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旅科工房資產淨值	12,152	22,318
本集團於旅科工房的擁有權權益比例	50%	50%
本集團於旅科工房的權益的賬面值	6,076	11,159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續)

(a)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的資產淨值(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要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7,660)	4,453
行政開支	(2,595)	(308)
經營(虧損)/溢利	(10,255)	4,145
財務收入	89	3
年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10,166)	4,148

(b) 有關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投資並無重大或然負債及資本承擔。

20 存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可供銷售的商品	6,840	9,384
減：滯銷存貨撥備	(105)	-
	6,735	9,38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2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應收款項	3,440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992	6,637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380	4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705	45,739
	75,517	52,871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32	121
	32	121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應付款項	9,049	3,600
租賃負債	3,857	16,461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410	10,045
銀行借款	–	825
	14,316	30,931
	14,348	31,052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22 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款項	3,440	-
減：虧損撥備	-	-
賬面淨值	3,440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至30日	942	-
31至60日	910	-
61至90日	463	-
91至120日	350	-
120日以上	775	-
	3,440	-



22 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的政策為向貿易客戶授出一般為期0日至30日信貸期。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彼等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價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本集團應收款項(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基於到期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尚未逾期	182	-
逾期三個月內	2,133	-
逾期超過三個月但位於一年內	1,125	-
	3,440	-

一般而言，本集團並不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擔保或其他信用保證。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應收款項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按集中基準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應收款項根據類似信貸風險及賬齡進行分組。

預期虧損率乃根據本集團於期末前一年內所經歷的歷史信貸虧損釐定。歷史虧損率其後按影響本集團客戶的宏觀經濟因素之當前及前瞻性資訊進行調整。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認為預期信貸虧損相對於應收款項總金額而言甚微。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2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非流動資產		
租賃按金 — 非即期部分	231	1,690
預付款項 — 非即期部分	-	1,188
	231	2,87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按金	24,795	20,957
租賃、水電及其他按金	1,519	837
預付款項	1,102	4,986
其他流動資產	2,242	4,110
	29,658	30,890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港元	24,497	30,903
日圓	5,392	2,865
	29,889	33,768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24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外匯遠期合約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		
— 流動負債	32	121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外匯遠期合約管理以日圓結算地接成本(不符合對沖會計標準者)的相關外匯匯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不利用貿易衍生金融工具進行投機。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名義本金額為4,168,000港元的未結算外匯遠期合約(二零二三年：3,078,000港元)。

25 加密貨幣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賬面總值		
於四月一日	1,344	1,149
已開採加密貨幣	—	195
出售	—	—
於三月三十一日	1,344	1,344
累計減值		
於四月一日	(598)	(91)
減值收益／(虧損)(附註9(a))	530	(507)
於三月三十一日	(68)	(598)
年末賬面淨值		
於三月三十一日	1,276	746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25 加密貨幣(續)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賬面值為1,27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746,000港元)的加密貨幣如下：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枚	千港元	枚	千港元
以太坊(「以太坊」)	53	1,276	53	746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估計本集團所持加密貨幣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使用相關加密貨幣市場參考價的可得資料達致的估計公允價值而釐定。可收回金額歸類至公允價值等級第1級，因公允價值乃基於相同資產於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董事認為，由於加密貨幣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高於/低於其賬面價值，因此加密貨幣的減值撥回為5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加密貨幣的減值虧損為507,000港元)。

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手頭現金	5,284	405
銀行現金	62,421	45,33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705	45,7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港元	39,287	41,819
日圓	26,520	1,784
歐元	1,146	1,474
其他	752	662
	67,705	45,739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27 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進行的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1 至 30 日	6,785	1,139
31 至 60 日	605	981
61 至 90 日	901	–
91 至 120 日	502	–
120 日以上	256	1,480
	9,049	3,600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款項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並以港元計值。

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他非流動負債		
復原成本撥備(附註(i))	653	793
長期服務金撥備	368	208
	1,021	1,00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合約負債(附註(ii))	47,350	43,039
應計員工成本	2,567	1,939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	7,555
其他應付款項	4,788	6,101
	54,705	58,63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續)

附註：

(i) 復原成本撥備的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793	100
增加新租賃	40	483
於業務合併時確認	-	210
於出售時撇銷	(180)	-
於三月三十一日	653	793

(ii)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以下合約負債：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銷售旅行團(附註(a))	46,758	42,392
銷售零售產品(附註(b))	53	536
客戶忠誠度計劃(附註(c))	539	111
	47,350	43,039

附註：

- (a) 本集團通常於旅遊出發日期前收取客戶按金，並於提供旅行團服務前確認合約負債。
- (b) 合約負債指客戶就尚未提供的零售產品支付的預付款。
- (c) 忠誠積分獎勵的價值延後至客戶於24個月內兌換其忠誠積分時，作為初始銷售交易的一部分。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43,039	1,138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40,550)	(436)
退回或沒收按金	(1,101)	(117)
預收客戶按金	46,318	42,454
於出售時撇銷	(356)	-
於三月三十一日	47,350	43,039



2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續)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港元	53,485	58,039
日圓	2,241	1,596
	55,726	59,635

29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屬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30 銀行借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及須按要求於一年內償還)(附註)	-	825

附註：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乃以執行董事提供的承諾作抵押。銀行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以港元計值及按年利率2.75%計息。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該等銀行借款已悉數償還，而抵押已相應解除。

於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須按要求償還的銀行借款的合約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	825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31 租賃負債

未來的租賃付款到期情況如下：

	未來租賃付款		未來租賃付款現值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一年內	3,700	7,272	3,600	6,644
一年後但不多於兩年	262	6,696	257	6,361
兩年後但不多於四年	-	3,610	-	3,456
	3,962	17,578	3,857	16,461
減：未來財務費用	(105)	(1,117)	不適用	不適用
租賃負債現值	3,857	16,461	3,857	16,461
減：12個月內到期結算的金額 (在流動負債項下列示)			(3,600)	(6,644)
12個月後到期結算的金額			257	9,817

本集團的租賃負債賬面值以港元計值。

32 遞延所得稅

在可能透過未來應課稅溢利實現相關稅項利益的情況下，則會就結轉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使用權資產的遞延稅項負債為6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585,000港元)，而相應租賃負債的遞延稅項資產為634,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585,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沒有到期日並可無限期結轉用來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的有關稅項虧損合共86,36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02,027,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原因為管理層認為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相關稅項虧損。



3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400,000,000	4,000
就配售事項發行股份(附註(i))	168,095,000	1,681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68,095,000	5,681
就配售事項發行股份(附註(ii))	112,500,000	1,125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80,595,000	6,806

附註：

- (i)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80,000,000股股份首次按認購價每股0.281港元配售以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總代價為22,480,000港元，其中，800,000港元已計入股本，其餘21,680,000港元的結餘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十六日，88,095,000股股份隨後按認購價每股0.17港元配售以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總代價為14,976,000港元，其中，881,000港元已計入股本，其餘14,095,000港元的結餘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 (i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112,500,000股股份隨後按認購價每股0.16港元配售以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總代價為18,000,000港元，其中，1,125,000港元已計入股本，其餘16,875,000港元的結餘已計入股份溢價賬。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34 非控股權益

下表顯示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附屬公司名稱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 所有權權益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所產生的非控股權益		因出售附屬公司已終止 確認的非控股權益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豐衣足食國際有限公司	-	49%	-	-	(1,684)	-	3,314	(1,507)	-	(1,630)
玖零零國際有限公司	35%	35%	-	-	-	-	(1,103)	(1,162)	(2,450)	(1,347)
擁有非控股權益之 個別不重要附屬公司	1-35%	1-35%	317	-	(758)	-	1,088	(878)	(225)	(872)
			317	-	(2,442)	-	3,299	(3,547)	(2,675)	(3,849)

關於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豐衣足食國際有限公司及玖零零國際有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要是指集團內部沖銷前的金額。

豐衣足食國際有限公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8,082	679
年內溢利／(虧損)及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6,763	(3,075)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溢利／(虧損)	3,314	(1,507)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的股息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5,063	(44)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7,290	(6,514)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4,989)	7,081
現金流入淨額	7,364	523
流動資產	-	909
非流動資產	-	21,414
流動負債	-	(19,933)
非流動負債	-	(5,723)
負債淨額	-	(3,333)
累計非控股權益	-	(1,630)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34 非控股權益(續)

玖零零國際有限公司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收益	18,736	24,712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3,152)	(3,321)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1,103)	(1,162)
向非控股權益支付的股息	-	-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6,509	(8,08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	299	(1,252)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6,928)	9,622
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20)	283
流動資產	9,726	9,556
非流動資產	919	1,205
流動負債	(17,470)	(14,500)
非流動負債	(176)	(110)
負債淨額	(7,001)	(3,849)
累計非控股權益	(2,450)	(1,347)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35 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得現金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3,318)	(5,990)
已終止業務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198)	(1,682)
	(13,516)	(7,672)
已就下列各項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949	1,476
無形資產折舊	81	-
使用權資產折舊	6,628	4,5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71)	418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2,426	-
加密貨幣減值(撥回)/虧損	(530)	507
商譽減值虧損	302	-
滯銷存貨撥備	105	-
租金寬減	-	(384)
租賃修訂收益	(844)	(119)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淨額	222	62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89)	30
應佔合營企業的業績	5,083	(2,074)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4,746	(2,631)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	1,091	(9,166)
應收款項	(3,509)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21	(22,107)
應付/(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115	(495)
加密貨幣	-	(195)
應付款項	5,621	3,574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其他非流動負債	(2,081)	44,908
經營所得現金	8,304	13,888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出售成本(附註17(a))	475	3,908
累計折舊及減值(附註17(a))	(246)	(3,267)
預付固定資產撇銷	-	8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附註8)	71	(41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00	304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35 現金流量資料(續)

(b) 現金淨額對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7,705	45,739
租賃負債	(3,857)	(16,461)
銀行借款	-	(825)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款項	(1,410)	(10,045)
現金淨額	62,438	18,408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現金淨額變動：

	現金 千港元	一年內到期 之租賃負債 千港元	一年後到期 之租賃負債 千港元	須按要求償還 之銀行借款 千港元	一年後到期 之來自股東 之貸款 千港元	一年內到期之 應付附屬公司 非控股 股東款項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之現金淨額	11,037	(3,294)	(5,598)	(4,068)	(11,503)	-	(13,426)
於業務合併時確認之金額	-	(8,302)	-	-	-	(3,560)	(11,862)
現金流量	34,702	3,452	-	3,317	7,000	(6,485)	41,986
新租賃及租賃付款修改之影響	-	(2,666)	-	-	-	-	(2,666)
利息開支	-	(437)	-	(74)	(121)	-	(632)
租金寬減	-	384	-	-	-	-	384
視同資本投入	-	-	-	-	4,624	-	4,624
其他非現金變動(附註)	-	4,219	(4,219)	-	-	-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淨額	45,739	(6,644)	(9,817)	(825)	-	(10,045)	18,408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1,032)	2,476	3,456	-	-	6,740	11,640
現金流量	22,998	7,918	-	829	-	1,895	33,640
新租賃及租賃付款修改之影響	-	(640)	-	-	-	-	(640)
利息開支	-	(606)	-	(4)	-	-	(610)
其他非現金變動(附註)	-	(6,104)	6,104	-	-	-	-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現金淨額	67,705	(3,600)	(257)	-	-	(1,410)	62,438

附註：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非現金變動主要包括租賃負債的租賃修改。



36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代價520,000港元向一名獨立第三方出售其於世宜貿易有限公司(「世宜貿易」)的65%股權，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完成。本集團亦以代價1,750,000港元向非控股股東出售其於勞蘇貿易有限公司(「勞蘇貿易」)的65%股權，該交易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完成及以代價8,000,000港元向非控股股東出售其於豐衣足食的51%股權，該交易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完成。

附屬公司於出售日期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世宜貿易 千港元	勞蘇貿易 千港元	豐衣足食國際 有限公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商譽	2	–	139	141
使用權資產	157	193	5,208	5,558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30	10,278	10,608
預付款項、按金、其他應收款項及 其他非流動資產	23	642	893	1,558
存貨	–	1,418	35	1,453
應收款項	–	69	–	6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	505	454	1,032
應付款項	–	–	(172)	(172)
租賃負債	(127)	(182)	(5,623)	(5,93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0)	(700)	(1,018)	(1,838)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15)	–	(6,625)	(6,740)
已出售(負債)/資產淨值	(107)	2,275	3,569	5,737
非控股權益	38	1,237	5,684	6,959
代價	(520)	(1,750)	(8,000)	(10,270)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虧損	(589)	1,762	1,253	2,426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流入分析如下：

	世宜貿易 千港元	勞蘇貿易 千港元	豐衣足食國際 有限公司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已收取現金代價	520	1,750	8,000	10,270
已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	(505)	(454)	(1,032)
出售產生的現金淨流入	447	1,245	7,546	9,238



37 業務合併

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馬頌橋女士（「賣方」）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而賣方同意出售 Infinite Perfection Asia Limited（「Infinite Perfection」）的全部股權，代價為1港元。Infinite Perfection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其三間從事零售業務的附屬公司持有65%股權。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Infinite Perfection與蔡珍琦女士訂立協議，據此Infinite Perfection同意收購Guyguide Limited的65%股權，代價為80,000港元。Guyguide Limited為一間旅行代理商，主要於香港從事提供旅遊相關產品及服務。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Awesome Management Holdings Limited（「Awesome Catering」）、陳鎮康先生、吳斫蕙女士及豐衣足食國際有限公司（「合營公司」）訂立合營協議，據此，Awesome Catering有條件同意認購而合營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並發行5,100股股份，相當於合營公司完成後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總額51.0%，認購價為5,100港元。Awesome Catering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由本公司間接全資擁有。合營公司主要從事餐飲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完成合共3項收購，彼等於收購日期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如下：

	Infinite Perfection 千港元	豐衣足食國際 有限公司 千港元	Guyguide Limited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	781	7,521	–	8,3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726	1,567	–	3,29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1	112	65	1,388
租賃負債	(781)	(7,521)	–	(8,302)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及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46)	(99)	(65)	(1,910)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1,718)	(1,842)	–	(3,560)
按公允價值計量可識別負債淨值總額	(527)	(262)	–	(789)
非控股權益	183	123	–	306
本集團應佔按公允價值計量可識別 負債淨值總額	(344)	(139)	–	(483)
商譽	344	139	80	563
	–	–	80	80
按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代價	–	–	80	80



37 業務合併(續)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減約563,000港元之商譽主要指已付控制權溢價、已收購業務員工的技能及技術專才以及將已收購業務併入本集團業務及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產生的協同效益。該等益處因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確認準則，不得獨立於商譽以外確認。於收購日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的公允價值約為該等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所收購的合約金額。

本集團已選擇按已收購可識別負債淨值的所佔比例計量於已收購業務的非控股權益。於收購日期非控股權益的金額約為306,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收購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分析如下：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已付現金代價	(8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88
自收購附屬公司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1,308

自收購日期起，Infinite Perfection 為本集團貢獻收益32,171,000港元，並帶來虧損5,023,000港元。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收益將為158,409,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本集團虧損將為7,821,000港元。

自收購日期起，豐衣足食國際有限公司為本集團貢獻收益679,000港元，並帶來虧損3,075,000港元。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收益將為158,409,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本集團虧損將為8,116,000港元。

自收購日期起，Guyguide Limited 為本集團貢獻收益零港元，並帶來溢利49,000港元。倘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完成，年內本集團溢利將為158,409,000港元，而二零二三年本集團虧損將為8,182,000港元。



38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

(a) 從非控股權益收購額外股權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以3,500港元收購Guyguide Ltd的另外35%已發行股份。於緊接收購前，Guyguide Ltd的現有35%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為319,000港元。本集團確認非控股權益減少319,000港元及Guyguide Ltd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322,000港元。

本年度Guyguide Ltd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權的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付非控股權益的代價	3
購入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	319
於權益內與非控股權益之交易儲備中確認的所付代價超出差額	322

39 或然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三年：同上)。

4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在財務報表中計提撥備的未償付資本承擔概述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裝修的承擔		
— 已授權及已訂約	563	726
	563	726



41 退休福利計劃

定額供款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之資產由信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處理。本集團就強積金計劃提供有關薪金成本之5%(各個別僱員每年供款上限為1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18,000港元))之供款，僱員亦就該計劃作出相等百分比之供款。自損益扣除的總成本1,38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59,000港元)指本集團於當前會計年度應付強積金計劃的供款。

本年度未有遭沒收供款以抵銷現有供款。

定額福利計劃

根據香港法例第57章僱傭條例，本集團有責任為最低僱傭期為5年而符合條件的香港僱員於退休後以下列的公式向其支付長期服務金：

最近一個月工資(僱傭終止前) × 2/3 × 服務年期

長期服務金福利乃參考僱員最後一個足月的薪金(上限為22,500港元)及服務年限而定。每位合資格僱員的長期服務金福利上限為390,000港元。本集團根據強積金計劃就該員工所作的強制性供款可用於抵銷長期服務金福利。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2022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刊憲。修訂條例廢除以僱主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之累算權益抵銷長期服務金(「廢除安排」)。其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宣佈，廢除安排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過渡日期」)生效。

以下主要變動將自過渡日期起生效：

- 僱主的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之累算權益不可用於抵銷過渡日期後受僱期間之長期服務金。
- 過渡前的長期服務金以緊接過渡日期前最後一個月之薪金計算，而非以終止受僱當日之最後一個月薪金計算。

長期服務金責任、強積金供款及強積金 — 長期服務金抵銷的會計處理詳述於附註4.17(d)。

長期服務金

長期服務金淨額責任面臨利率風險、僱員退休或終止僱傭時的平均期限變動所產生的風險、預期的未來薪金增長率以及與僱員強積金計劃的投資回報相關的市場風險。



42 關聯方交易

本公司的最終母公司為縱橫遊投資，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截至該等日期止年度，董事認為以下個人及公司為與本集團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袁振寧先生	董事
陳鎮康先生	一間已出售附屬公司的董事及股東
劉翥靈先生	一間已出售附屬公司的董事及股東
正天投資有限公司	受一位董事控制
Y's Japan Limited	受董事的關連人士控制
旅科工房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縱橫遊投資	受一位董事控制，為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

除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以下交易乃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與關聯方進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金開支(附註)		
正天投資有限公司	1,410	1,410
預訂服務費開支		
Y's Japan Limited	2,274	933
管理服務費收入		
旅科工房有限公司	144	144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權益的虧損		
陳鎮康先生	1,253	—
劉翥靈先生	1,762	—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分行及辦公室物業租賃的若干每月租賃付款因COVID-19疫情而已獲出租人減免或豁免，而並無租金寬減(二零二三年：353,000港元)於「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

與關聯方進行的上述所有交易均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有關各方相互協定的條款進行。



42 關聯方交易 (續)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負責規劃、指示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薪金、酌情花紅及津貼	13,601	3,731
退休金成本 一定額供款計劃	40	54
	13,641	3,785

(c)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 Y's Japan Limited	380	495

交易活動所產生的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並以日圓計值。

(d) 關聯方結餘

報告期末與關聯方的結餘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		
正天投資有限公司	1,381	5,423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43 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下列主要附屬公司的直接及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持有的普通股比例		非控股 權益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由本公司 直接	由本集團 間接	
縱橫遊管理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投資控股	1股普通股	100%	-	-
縱橫旅遊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提供旅行團服務	100,000股普通股	-	98.71%	1.29%
翱翔旅遊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作為旅行代理商銷售旅行團、 自由行產品及旅行配套相關產品 及服務	15,000股普通股	-	100%	-
火力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透過區塊鏈技術解決加密 方程式從而獲得加密貨幣	3,000,000股普通股	-	80%	20%
Infinite Perfection Asia Limited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投資控股	1股普通股	100%	-	-
世宜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 七月二十五日出售)	透過零售店及/或電子商務從事 生活方式以及保健產品及服務銷售	10,000股普通股	-	65%	35%
勞蘇貿易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 九月十五日出售)	透過零售店及/或電子商務從事 生活方式以及保健產品及服務銷售	10,000股普通股	-	65%	35%
玖零零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透過零售店及/或電子商務從事 生活方式以及保健產品及服務銷售	10,000股普通股	-	65%	35%
Guyguide Limited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從事提供旅遊相關產品及 服務的旅行代理商	500,000股普通股	-	65%	35%
Awesome Caterin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投資控股	100股普通股	100%	-	-
Awesome Management Services Company Limited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投資控股	10,000股普通股	-	100%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43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法律實體類別	主要業務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持有的普通股比例		非控股 權益持有的 普通股比例
				由本公司 直接	由本集團 間接	
豐衣足食國際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 三月二十八日出售)	在香港從事銷售食品及飲料的 餐飲業務以及任何其他附屬業務	10,000 股普通股	-	51%	49%
WWPKG Concept (BVI)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投資控股	100 股普通股	100%	-	-
WWPKG Concept Limited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投資控股	500,000 股普通股	-	100%	-
飛道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提供廣告及資訊科技服務	10,000 股普通股	-	100%	-
亞太飛道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投資控股	10,000 股普通股	-	80%	20%
貸自遊旅遊科技金融 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責任公司	於香港從事借貸業務	10,000 股普通股	-	100%	-

44 報告期後事項

截至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經營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報告期後事項。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a)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2	2
		2	2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31	18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2,848	28,5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5,728
		53,106	34,506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82	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33	468
		1,315	469
流動資產淨值		51,791	34,037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1,793	34,039
資產淨值		51,793	34,039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5(b)	6,806	5,681
儲備	45(b)	44,987	28,358
權益總額		51,793	34,039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已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並由彼等為代表簽署作實。

鄭劍
董事

徐曉蘭
董事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b) 本公司權益變動表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一日	5,681	90,696	5,257	(67,595)	34,039
年內溢利	-	-	-	116	11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16	116
就配售事項發行股份	1,125	16,875	-	-	18,000
配售股份交易成本	-	(362)	-	-	(362)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6,806	107,209	5,257	(67,479)	51,793
於二零二二年四月一日	4,000	56,667	633	(60,003)	1,297
年內虧損	-	-	-	(7,592)	(7,592)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7,592)	(7,592)
就配售事項發行股份	1,681	35,775	-	-	37,456
配售股份交易成本	-	(1,746)	-	-	(1,746)
一名股東貸款產生的視同資本投入	-	-	4,624	-	4,624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5,681	90,696	5,257	(67,595)	34,039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權益概要如下。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收益	407,635	158,409	2,841	2,564	254,915
除所得稅前虧損	(13,758)	(7,672)	(16,098)	(16,609)	(26,098)
所得稅開支	-	-	-	-	-
年內虧損	(13,758)	(7,672)	(16,098)	(16,609)	(26,098)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09,194	87,254	18,741	27,920	41,991
非流動資產	13,969	45,442	20,237	12,671	17,081
資產總值	123,163	132,696	38,978	40,591	59,072
流動負債	(69,038)	(79,869)	(11,934)	(15,712)	(14,597)
非流動負債	(1,278)	(10,818)	(17,391)	(361)	(3,348)
負債總額	(70,316)	(90,687)	(29,325)	(16,073)	(17,94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2,847	42,009	9,653	24,518	41,127